



公司代码：600867

公司简称：通化东宝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冷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熠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通化东宝	指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宝集团	指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盛汇企业管理中心	指	通化盛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桢逸	指	天津桢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宝生物	指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东宝紫星	指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激励计划》	指	《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IND	指	新药临床研究审批
NDA	指	新药经过临床试验后，申报注册上市的阶段
DCCP	指	血糖信息化管理系统（Diabetes Care Connected Platform），主要包括血糖数据采集、病房信息管理、分级诊疗及转诊、患者出院血糖监测。
集采、集中采购	指	2021 年 11 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胰岛素专项）（GY-YD2021-3）》，开展第六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胰岛素专项）工作。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办公室 2022 年 1 月通知要求“本次胰岛素专项集采中选结果于 2022 年 5 月开始实施，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本次集采周期为 2 年，自各地中选结果实际执行日起计算。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化东宝
公司的外文名称	TONGHUA DONGBAO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HD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冷春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璠	谷丽萍
联系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电话	0435-5088025	0435-5088126
传真	0435-5088002	0435-5088002
电子信箱	sufan@thdb.com	guliping@thdb.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4123
公司网址	http://www.thdb.com
电子信箱	thdb600867@thdb.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通化东宝	600867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昆 张丹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妍薇 张志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66,320,775.95	1,387,525,870.51	-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800,243.90	1,182,565,653.56	-5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79,908,924.21	441,299,473.10	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65,158.20	574,330,355.99	-43.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36,398,202.62	6,544,263,425.28	-0.12
总资产	6,842,129,188.86	6,750,313,677.18	1.36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9	-59.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9	-5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24	0.22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3	17.69	减少10.46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7.16	6.60	增加0.56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上年同期公司出售特宝生物部分股份，投资收益增加，导致上年同期净利润大幅增加，从而导致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2,337.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7,154.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5,10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071.22	
合计	4,891,319.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



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属行业

通化东宝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从事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业务涵盖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治疗领域以糖尿病及内分泌、心脑血管为主，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 GMP 和欧盟 GMP 认证的生产车间。被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企业。

（二）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致力于糖尿病及其他内分泌领域药物的研究与开发，为糖尿病及内分泌病人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治疗领域以糖尿病及内分泌、心脑血管为主，主要产品包括人胰岛素原料药、人胰岛素注射剂（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原料药、甘精胰岛素注射液（注册商标：平舒霖）、门冬胰岛素原料药、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注册商标：锐舒霖）、镇脑宁胶囊、糖尿病相关的医疗器械等。

公司拥有治疗糖尿病领域的系列产品，以发展糖尿病治疗领域为核心，丰富糖尿病治疗领域产品线，通过完善的胰岛素笔及针的注射系统，高品质血糖监测系统，以及线上和线下的病人管理，使通化东宝成为专业的糖尿病生产企业以及整体的提供服务的企业。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生物制品	糖尿病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30R）	生物制品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精蛋白重组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40/60）	生物制品	需用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50R）	生物制品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人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精蛋白人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1 型或 2 型糖尿病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需用胰岛素治疗的糖尿病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生物制品	用于治疗糖尿病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	生物制品	用于治疗糖尿病
		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	生物制品	用于治疗糖尿病
中成	心脑血管	镇脑宁胶囊	原中药新药	熄风通络。用于风邪上扰所致的头痛头昏、恶心呕吐、视物不清、



药	血管			肢体麻木、耳鸣；血管神经性头痛、高血压、动脉硬化见上述症候者。
---	----	--	--	---------------------------------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糖尿病及内分泌治疗领域生物制品、中成药、化学药等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以临床需求为导向，自主研发和对外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为推进新产品研发，公司在北京、上海、杭州、通化等多地建立研发机构，主要职能涵盖新药研发、成果转化、注册申报、海外事务及国际注册、产业化生产等。公司视研发效率为生命线，围绕糖尿病以及内分泌治疗领域的前沿治疗技术，不断推动公司科技创新，提高新药研发创新能力，全力打造成糖尿病治疗领域的龙头企业，并致力于成为“内分泌领域创新医药研发的探索者和引领者”。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拥有一套系统的供应商评价系统，通过对供应商的质量水平、交货能力、价格水平、技术能力、后援服务等多项指标进行全面、具体、客观的评价，筛选出优质供应商，并建立供应商阶段性评价体系，根据公司所在的发展阶段与实际需求选择合适、合格的供应商，以确保公司各项原辅料与设备的供应及时、充足与品质优良、稳定。

（3）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基于各产品销售计划以及月度发货情况，科学合理地制定与调整生产计划，保持库存处于健康水平。生产部门拥有从原料药到制剂的一体化生产体系，严格按照 GMP 和公司质量管理要求进行生产，确保产品质量可靠稳定。同时，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持续进行精益生产管理，不断优化流程和降低损耗，提高劳动生产率和设备利用率。

（4）销售模式

考虑到胰岛素产品的销售专业性比较强，公司自建专业化销售团队，在糖尿病领域创立自运营模式。通过学术活动引导的专业化市场推广等形式，公司不断提高产品的区域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另外公司自建商务团队，负责和医药商业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提供相应服务，负责回款等。产品由医药商业公司配售到医院，最终完成整个销售流程。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自 2022 年 5 月国家胰岛素专项集采正式在全国范围内陆续执行，尽管受到产品价格下降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仍凭借不断优化销售策略、加强渠道推广，不断拓展签约量外的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开展各项线上线下学术活动、持续深耕基层市场并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深化商业合作、提升产品品质，加强品牌建设，科学布局市场，为业绩不断提供新动能。2023 年上半年，公司胰岛素全系列产品销量同比实现双位数增长，其中人胰岛素销量同比稳定增长，胰岛素类似物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4、行业情况说明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推进、人口老龄化的加速以及生活方式的改变，我国人口的疾病谱系也在发生着重大变化，由传染性疾病为主的模式已转为以慢性病为主的模式，人们对药品的需求结构也随之改变。尤其近 10 年来，伴随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及人们生活方式的变化，糖尿病、痛风、高血压高血脂、慢性肾病、心脑血管疾病、肿瘤等慢性病发病率不断提高，人们对慢性疾病治疗药物的需求和与之对应的市场空间也随之快速扩大。

糖尿病已成为全球性的健康问题，我国与全球整体的糖尿病患者人数持续增长，根据国际糖尿病联盟（IDF）全球糖尿病地图（第 10 版）估计，全球有 5.37 亿成年人患有糖尿病，每 10 个成年人中就有 1 人患有糖尿病。我国是全球糖尿病患者人数最多的国家，成年人糖尿病的患病率高达 13%，糖尿病患者人数自 2019 年的 1.16 亿增长至 2021 年的 1.41 亿。一方面我国糖尿病患者人数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另一方面，相比欧美发达国家，我国仍然存在糖尿病知晓率、治疗率、控制率三低的情况，尤其是基层糖尿病防治情况不容乐观，胰岛素渗透率提升空间较大。随着我国医疗水平的进步与国民健康意识的增强，未来糖尿病临床诊断率和治疗率将不断提升，糖尿病治疗市场也将随之不断扩容。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我国糖尿病用药市场规模预计在 2030 年将达到人民币 1,675 亿元，全球糖尿病用药市场规模预计在 2030 年将达到 1,091 亿美元。

痛风/高尿酸血症患者人数同样庞大，并且近年来呈明显上升和年轻化趋势。根据《2021 中国高尿酸及痛风趋势白皮书》，中国高尿酸血症的总体患病率为 13.3%，患病人数约为 1.17 亿人，痛风总体发病率为 1.1%，患病人数约为 1,466 万。相应的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产品销售量近几年来不断攀升。现有已上市药物有效性和安全性上都有可以改进的空间，安全有效的创新药物未来将有巨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全球痛风药物市场规模预计在 2030 年将达到 77 亿美元。公司目前两款一类创新药的研发目的即为患者提供安全性更高、效果更为良好的药品。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国家胰岛素专项集采结果在全国各地的落地实施，加速了国产胰岛素对进口产品的替代进程，国产厂商的市场份额也相应得到提升。

我国胰岛素行业集中度比较高。作为我国胰岛素行业龙头，公司自实现中国胰岛素“零”的突破，打破外资对我国胰岛素市场的垄断以来，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根据医药魔方胰岛素销量数据，2023 年上半年公司人胰岛素市场份额提升至 44.6%，稳居全国第一。2023 年上半年公司胰岛素各系列产品销量均实现不同幅度增长，其中，人胰岛素销量保持稳定增长，胰岛素类似物延续快速放量趋势。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瑞格列奈等新产品正驱动公司业绩加速增长，同时促进产品体系日益丰富，产品结构更为多元，市场空间不断扩大，惠及更为广阔的患者群体。公司后续新品的陆续上市亦将持续开拓增量空间，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除糖尿病治疗领域外，公司近年来积极拓展布局至同为内分泌代谢领域中的痛风/高尿酸血症领域。结合目前公司现有的糖尿病慢病管理平台，未来将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

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布局丰富全面，现有产品与在研管线产品涵盖长效、中效、速效、超



速效胰岛素，双胰岛素复方制剂，GLP-1RA、长效 GLP-1RA，胰岛素类似物 GLP-1RA 复方制剂，多靶点一类创新药等多类产品，能够满足市场上不同糖尿病患者的用药需求，产品的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公司积极布局市场潜力巨大的 GLP-1RA、DPP-4、SGLT-2 类降糖药物，其中 DPP-4 类药物磷酸西格列汀与复方制剂西格列汀二甲双胍已获得注册批件；SGLT-2 类药物恩格列净 NDA 已获得受理，预计于 2023 年底可获批上市；GLP-1RA 类药物是目前市场潜力巨大的一类新型降糖与减重产品，该类药品也是公司研发重点之一，其中利拉鲁肽注射液 NDA 已获得受理，预计于 2023 年底可获批上市。创新药 GLP-1/GIP 双受体激动剂申报临床已获得受理，除降糖适应症外，未来将进一步探索和挖掘其在肥胖、NASH 等其他适应症的潜力。肥胖和 NASH 治疗领域未来市场广阔，根据摩根士丹利预计，2030 年全球肥胖药物市场规模将达到 770 亿美元；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全球 NASH 药物市场规模预计在 2030 年将达到 322 亿美元。

公司未来将投身于生物医药前沿领域的全球竞争和全球创新，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提升创新技术和生产能力，源源不断推出更优质的产品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竞争力

通化东宝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市场服务赢得了市场的认可，树立了企业品牌形象。公司“东宝”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拥有以人胰岛素（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平舒霖）和门冬胰岛素（注册商标：锐舒霖）为代表的系列产品。秉承“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世界品牌”的发展理念，努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人胰岛素的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人胰岛素项目产业化获得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一等奖；人胰岛素注射剂甘舒霖 30R 获得吉林省名牌产品；人胰岛素注射剂出口示范项目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人胰岛素吨级产业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获得吉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公司被工信部、财政部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020 年被再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研发竞争力

一是细化内部管理，创建新研发体系：整合各职能部门成立通化东宝新品研发中心，提高研发效率；建立项目监督管理制度、项目节点审评、质量管理等制度，形成了有效的研发体系。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构建系统化人才体系，培养专业型人才和管理型人才。

二是延续传统生物类似药，开启创新药的研发：在传统生物类似药的基础上引入创新药的开发，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布局了五款全球一类创新药，丰富公司产品研发管线，并取得了优异的研发成果。

三是拓宽疾病治疗领域：丰富产品线布局，对口服降糖药、注射性胰岛素、GLP-1RA 等糖尿病治疗药物进行了相对全面的覆盖。基于广大未满足的临床需求，从糖尿病治疗拓宽至更大的代



谢内分泌疾病治疗领域，涵盖了糖尿病、肥胖、非酒精性脂肪肝炎（NASH）、痛风/高尿酸血症等适应症。

四是加强对外合作，拓宽国际视野：与国内外各类研发机构联合开发新项目，共同探索新的治疗方案、创新技术与平台。建设利用好“中南大学湘雅二院&通化东宝产学研医战略合作基地”、“通化东宝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蛋白质生物药发酵体系创新创业平台”和“蛋白质生物药质量检测科技创新中心”四大高端技术创新研发平台，广泛地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交流活动，整合学术界和国内外内分泌专家等各方资源助力药物作用机制与临床应用的探索，更为稳步高效地推进研发进程。

公司现有产品和在研管线产品在糖尿病治疗领域布局丰富全面，涵盖长效、中效、速效、超速效胰岛素，双胰岛素复方制剂，GLP-1RA、长效 GLP-1RA，胰岛素类似物 GLP-1RA 复方制剂，多靶点一类创新药等多类产品。此外，公司积极拓展至更大的代谢内分泌疾病治疗领域，在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领域在研两款一类新药以及一款化学口服药。

未来，公司将抓住国家鼓励创新药的历史机遇，秉承“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世界品牌”的发展理念，围绕糖尿病以及内分泌治疗领域的前沿治疗技术，不断推动公司科技创新，提高新药研发创新能力，继续致力于打造成为“内分泌领域创新医药研发的探索者和引领者”，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3、生产工艺技术优势

2008 年，通化东宝历经 10 年攻关，攻克了产能、产率、生产时间等产业化技术难题，建成了年产 3,000 公斤的吨级胰岛素原料药生产线，公司工艺步骤更少、收率更高、产品质量更高，技术达国际先进水平。由此，我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可以工业化生产胰岛素原料药的国家，打破了国外企业对市场的垄断。该生产基地还成为了中国第一个通过欧盟认证的生物车间，公司不仅实现了由中试技术向产业化的转型飞跃，更由此完成了产业化、规模化、国际化的进程，使自身具备了国际竞争力，使品牌更具竞争力。2014 年人胰岛素注射液三车间通过新版 GMP 认证，能够满足国内市场需求的同时也能够适应市场对新剂型变化的需求。

通化东宝人胰岛素的生产工艺在发酵、表达、收率、纯度、检测等多方面都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公司拥有目前中国人胰岛素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发酵系统，建立了人胰岛素高负载量、高回收的分离纯化工艺技术，解决了吨级产业技术的生产周期长及产品收率低的难题。人胰岛素原料药生产基地已通过欧盟认证，且经国家权威机构鉴定，公司人胰岛素产品质量、疗效同进口产品一致。

4、营销优势

公司自建专业化销售团队，多年来坚持学术推广模式，鉴于人胰岛素产品（注册商标：甘舒霖）、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平舒霖）、门冬胰岛素（注册商标：锐舒霖）的销售专业性比较强，公司在糖尿病领域创立自身运营模式，建立糖尿病慢病管理平台与专业化学术推广的营销团队，为糖尿病诊疗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公司销售团队以基层市场为核心开展市场推广，采用多种形式对基层医师进行宣教，通过开展各种活动提升县级医院和乡镇医院等基层医疗机构医师的诊疗水平，探索出符合中国糖尿病分级诊疗模式与利于产品放量的市场推广方案，巩固品牌影响力，树立产品形象。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行业竞争激烈，面对各种困难挑战和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和全体员工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科学布局，强化公司内部管理，继续推进创新转型，提速创新发展的步伐，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

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36,632.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3%；实现利润总额 56,424.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80.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59.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90.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75%。

报告期业绩和变动的主要因素及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上半年 (1-6 月)	同期增减比例 (%)	2023 年第二季度 (4-6 月)	同期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36,632.08	-1.53	70,096.29	40.18
投资收益	3,264.09	-96.36	1,854.42	-9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80.02	-59.00	23,436.37	-3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990.89	8.75	23,268.80	346.90

（一）主营业务影响

1、自 2022 年 5 月起，国家胰岛素专项集采在全国各省市陆续开始执行，公司胰岛素各系列产品价格均较集采前价格出现不同程度下降。同时，2022 年第二季度公司对集采实施前存在于流通环节的胰岛素产品，原供货价与集采实施价格之间的差额进行一次性冲销或返还。2022 年 5 月集采实施前胰岛素产品高单价形成的高基数以及 2022 年二季度公司对渠道库存差价的冲销或返还，均对 2022 年上半年收入基数产生较大影响，导致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与产品销售数量的增长率不匹配。

2、公司在积极完成集采签约量的同时，不断拓展签约量外的市场，扩大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胰岛素各系列产品销量均实现不同幅度增长，其中，人胰岛素销量保持稳定增长，胰岛素类似物延续快速放量趋势。胰岛素销量的增长推动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攀升，进一步巩固公司市场地位，为后续销售收入的增长带来持续动力。



3、公司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及 50 注射液于 2022 年 11 月获批上市，随后公司积极推进其在各省的挂网和入院工作。报告期内，两款预混型门冬胰岛素开始贡献销售收入，新品上市进一步助力公司胰岛素产品销量快速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2023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3,264.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6.36%。上年同期因出售持有的特宝生物部分股权导致投资收益增加，导致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三）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销售费用，推动销售费用率进一步改善，促进盈利水平不断提升。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完成和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及时动态调整销售策略，有效应对集采落地实施

随着公司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注册商标：平舒霖）、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注册商标：锐舒霖）的陆续上市，使得公司商业化品种持续丰富，产品体系更加多样化，实现了对人胰岛素与胰岛素类似物速效、基础和预混系列产品的全面覆盖，能够为医生及患者提供更加丰富的用药选择以及个性化的治疗方案。

公司一方面不断强化营销队伍的专业化建设，另一方面积极动态调整销售策略，促进产品销量提升，从而进一步打开胰岛素系列产品的增长空间。上半年，公司开展了多场次的线上、线下学术活动，包括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及 50 注射液全国上市会、医药聚力、东宝学糖、情系基层等，增加基层医师病案讨论会和典型病例会诊，不断提高基层医生的诊疗水平，对企业形象和产品品牌宣传起到了良好的效果。此外，公司持续通过白求恩项目及各种基金会学术活动加强与省市级专家的交流，打通了省、市（县）、基层（乡镇、社区）与三甲医院的学术交流通道，落实了对基层医院的帮扶，不断助力提升基层医师的诊疗水平。通过专业化的学术交流，公益活动与品牌宣传，传递公司产品核心信息，推广慢病疾病用药理念，进一步提升医生、患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及公司品牌形象。同时，也为即将上市的其他产品做好市场开拓的铺垫工作。2023 年上半年，完成了销售的既定目标，甘精胰岛素、门冬系列胰岛素取得了较快的增长势头。

随着集采落地，价格趋于一致性，公司积极完成集采签约量的同时，不断拓展签约量外的市场，加大了和大型零售终端的合作及空白区域的市场布局，扩大市场份额，为未来销售持续放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进一步打开增长空间。2023 年上半年公司胰岛素各系列产品销量均实现不同幅度增长，其中，人胰岛素销量保持稳定增长，胰岛素类似物延续高速增长态势。根据医药魔方胰岛素销量数据，2023 年上半年公司人胰岛素市场份额提升至 44.6%，稳居全国第一。

此外，公司继续加强糖尿病全病程一体化管理平台及 POCT 项目（床旁血糖检测系统）的开展。结合市场及医院实际情况，继续推进糖尿病患者管理平台建设和全院血糖管理的 POCT 项目；逐



步完善 DCCP 设备的升级换代工作，实现了单科室云端版 DCCP 的改造，打通院外患者的管理的壁垒，实现了患者从入院到出院的整体化血糖管理目标。

（二）聚焦内分泌代谢，不断拓宽治疗领域潜力，布局多适应症产品

公司始终秉承着“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世界品牌”的发展理念，并持续致力于打造“内分泌领域创新医药研发的探索者和引领者”而不懈奋斗。近年来，公司持续拓宽内分泌代谢治疗领域的研发潜力，目前已将治疗领域由糖尿病拓宽至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领域。同时公司不断探索布局拥有降糖、减重、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等多适应症且具有高临床价值的产品。在研项目包含 3 款糖尿病治疗领域一类新药、2 款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领域一类新药以及痛风治疗领域化学口服药物，报告期内，各项目取得可喜进展。

1、糖尿病治疗领域创新药：SGLT1/SGLT2/DPP4 三靶点抑制剂、THDBH120/注射用 THDBH120、THDBH110/110 胶囊

2021 年 3 月通过合作开发、技术转让等方式引入了三款糖尿病治疗领域的一类新药：全球首款 SGLT1/SGLT2/DPP4 三靶点抑制剂、THDBH120/注射用 THDBH120、THDBH110/110 胶囊。

其中，SGLT1/SGLT2/DPP4 三靶点抑制剂是在 SGLT2 作用机制的基础上，通过 SGLT1 和 DPP4 的协同作用，借助 SGLT1 在肠道调节葡萄糖吸收的作用进一步加强降糖效应，同时引入 DPP4 在降糖以及心血管、肾脏、肝脏等方面的保护作用，起到多种作用机制发挥叠加效果的作用，建立除降糖以外的临床获益基础。目前该产品已于 2021 年 6 月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并于 2022 年 2 月完成临床 I 期首例受试者入组。

THDBH120/注射用 THDBH120 是胰高血糖素样肽-1（GLP-1）受体和葡萄糖促胰岛素分泌多肽（GIP）受体双靶点激动剂，其将 GLP-1 和 GIP 这两种促胰岛素的作用整合至一个多肽单分子中，且通过分子设计进一步提高代谢稳定性，发挥协同促进的血糖控制、体重减轻以及调节脂质代谢等功能，满足单一分子靶点或复方制剂治疗效果不佳的糖尿病患者的临床需求，有望成为更长效的治疗糖尿病和肥胖的重磅药物。2023 年 1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签发的降糖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

THDBH110 分子是一种口服非肽类、小分子 GLP-1 受体激动剂。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THDBH110 胶囊生物利用度高，表现出较好的降糖减重性能。该品种将在降糖、减重以及降低心血管风险等方面为 II 型糖尿病患者和肥胖患者提供全新的选择，同时能够有效提升患者用药便利性与依从性。2023 年 8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签发的关于口服小分子 GLP-1 受体激动剂（THDBH110 胶囊）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

2、痛风病治疗领域创新药及相关品种：THDBH130/THDBH130 片、THDBH150/THDBH151 片、依托考昔片

2021 年 7 月，公司布局两款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领域的一类新药（THDBH130/THDBH130 片、THDBH150/THDBH151 片）。THDBH130/THDBH130 片是一款以 URAT1 为靶点的尿酸药物，现有临床前试验数据显示该产品具有相对较高的有效性、选择性和安全性，作用机理明确，药效靶点选择



性高，在痛风/高尿酸血症临床应用上具有起效剂量低，副作用小等特点。已在 2021 年 12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2023 年 1 月，完成了一项关键 I 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研究结果显示达到主要终点目标。THDBH130 片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及耐受性，本品单次服药后即可剂量依赖性降低血尿酸水平，连续服药后，降尿酸效应较单次服药更显著。2023 年 2 月，II a 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目前临床 IIa 期试验已经完成数据库锁定和揭盲。

THDBH150/ THDBH151 片是痛风双靶点抑制剂，因其在机制上的特殊优势，既能抑制黄嘌呤氧化酶（XO），从源头上减少尿酸的产生，也可抑制肾小管 URAT1 转运体对尿酸重吸收，加快尿酸排除。此外，THDBH150/THDBH151 片通过平衡好 XO/URAT1 在降尿酸中的作用，在提高药效的同时降低副作用，大幅提高患者依从性。2022 年 12 月，取得国家药监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2023 年 6 月，完成 I 期临床首例受试者入组，目前正在进行 I 期临床试验研究。

此外，公司还进行了痛风治疗领域化学口服药物依托考昔片的研发，该产品是最新一代的选择性环氧化酶-2（COX-2）抑制剂，具有抗炎、镇痛和解热作用，胃肠道不良反应较小。主要用于治疗骨关节炎急性期和慢性期的症状和体征、治疗急性痛性关节炎、治疗原发性痛经。2022 年 12 月，完成该品种生物等效性备案工作，获得备案号。2023 年 6 月，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结果显示等效。

（三）持续提升研发效率，重磅产品获批或临近获批

公司继续深耕糖尿病治疗领域，巩固国产胰岛素龙头地位，不断优化在研产品结构，实现了对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GLP-1RA、高临床价值口服降糖药品研发的全覆盖。同时，切实加速推进研发管线进程，门冬胰岛素 30 及 50 注射液、瑞格列奈成功获批上市，GLP-1RA 利拉鲁肽注射液与口服降糖药恩格列净片上市申请已获得受理，预计于 2023 年底可获批上市，其余多款在研产品收获实质性成果。

1、胰岛素类似物研发情况

（1）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25R 于 2023 年 5 月完成 III 期临床试验所有受试者出组，目前处于临床试验总结阶段。

（2）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6）和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7）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6），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2022 年 12 月，已经完成了一项关键 I 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研究结果显示达到主要终点目标。2022 年 5 月完成临床 III 期首例受试者入组，目前 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筛选和入组中。

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THDB0207），于 2022 年 3 月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此外该产品的三项 I 期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2 年 4 月获得德国联邦药物和医疗器械管理局（BfArM）批准，并于 2022 年 5 月完成三项 I 期临床试验的首例入组，目前 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



(3) 德谷胰岛素及注射液于 2022 年 9 月获得国家药监局签发的德谷胰岛素注射液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GLP-1 受体激动剂研发情况

(1) 利拉鲁肽注射液 NDA 已获得受理，预计 2023 年底可获批上市。

(2) 索马鲁肽及注射液目前已完成原料药和制剂的中试生产，正在进行稳定性研究。

3、胰岛素类似物 GLP-1RA 复方制剂研发情况

胰岛素类似物和 GLP-1 受体激动剂互为补充靶向，作用于 II 型糖尿病发病机制，相较于其单组份胰岛素类似物和 GLP-1 受体激动剂，两者构成的新药组合会为患者带来更多临床获益。德谷胰岛素利拉鲁肽注射液是全球首个上市的胰岛素类似物 GLP-1RA 复方制剂，突破性融合了两种药物的双组分优势，调节葡萄糖稳态。

2022 年 8 月，公司取得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德谷胰岛素利拉鲁肽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

4、化学口服降糖药研发情况

恩格列净原料药及片剂 NDA 已获得受理，预计 2023 年底可获批上市。

(四) 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不断拓展国际化版图

公司人胰岛素及胰岛素类似物的海外注册工作均取得不同程度进展。其中人胰岛素在欧盟注册的 III 期临床试验已经全部完成，人胰岛素注射液上市许可申请获得欧洲药品管理局正式受理。本次人胰岛素注射液欧洲上市许可申请若获得批准，将成为公司胰岛素产品积极开拓发达国家市场的里程碑事件，同时将大大加速公司人胰岛素产品在海外多个国家的注册进程，有力促进公司人胰岛素产品的海外销售，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空间。

公司稳步推进胰岛素类似物的海外注册工作，甘精胰岛素已在多个发展中国家开展注册资料的准备及申请工作，同时完成了门冬胰岛素在发展中国家进行注册申请的前期准备工作。公司持续推进了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的欧盟和美国 FDA 符合性项目的各项工作，项目进展符合预期。

公司与科兴制药签署《利拉鲁肽海外市场独家许可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授予科兴制药利拉鲁肽注射液产品在海外新兴市场共 17 个国家的独家商业化许可权益，双方将合作开拓利拉鲁肽注射液海外市场。通过本次合作，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推动国产糖尿病产品利拉鲁肽实现全球商业化。通化东宝也将由此加速自身产品出海进程，进一步开拓潜在市场空间。

目前胰岛素原料药已远销波兰、格鲁吉亚、孟加拉等欧洲以及周边亚洲国家。公司在多渠道布局 and 开发胰岛素产品国际市场的同时，积极寻求具有当地优势的海外合作伙伴。目前已经与东欧、东南亚、西亚、中亚、中东、非洲、南美洲和中美洲地区的企业建立了不同程度的业务联系，为后续国际化生产及海外商业化注入了强大动能。

(五) 积极推进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充生产产能

公司根据不断上升的销售规模以及不断获批的新款产品，持续扩大现有产品与未来新品的生



产产能，合理安排、提前规划建设未来新产品生产线，各工程项目进展有条不紊。

门冬胰岛素新增生产线继续跟进变更补充申报的研究资料工作。

公司加快推进东宝生物医药产业园的生产项目基地建设，重点推进了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已完成土建工程部分。厂房装修及内部生产设备的安装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由于德谷胰岛素注射液和利拉鲁肽注射液特性接近、工艺流程接近、预定用途相同，所以厂房设备均可共用，设计特定生产线进行联合生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的工程项目和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此举将在实现扩容增量的同时，亦可在较大程度上节约自有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约生产成本。

(六) 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人才引进与培养，进一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竞争机制，在不断提升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化能力的同时，持续改善公司治理结构。

首先，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持续加强对优秀创新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促进公司快速发展。重点做好生物药生产及质量系统的人员招聘补充工作，满足产线丰富、产能提升所带来的用人需求增长。

其次，在继 2020 年推出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一系列长效激励机制后，公司继续完善长效与短效相结合的多层次、多方式的激励机制。全面推进绩效考核及薪酬激励机制建设。

此外，不断优化人才培养培养，组织具有针对性、专业性的培训活动，通过不同业务岗位的员工参与，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综合素质、工作效率和管理能力，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同时做好优秀骨干人才的选拔晋升工作，初步摸索建立规范化的人才考核晋升组织程序。

人才队伍建设已上升到企业发展的战略层面。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针对性的制度、措施，取得了显著的成效。真正做到物能尽其用、人能尽其才，开创出企业因人才而蓬勃发展、人才因企业而发挥才干的良好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66,320,775.95	1,387,525,870.51	-1.53
营业成本	306,832,624.11	306,871,221.23	-0.01
销售费用	399,248,172.38	456,155,158.24	-12.48



管理费用	81,632,749.86	94,577,261.57	-13.69
财务费用	-6,569,464.95	-6,564,091.3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4,775,018.62	59,573,065.16	-2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65,158.20	574,330,355.99	-4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38,016.54	292,675,668.82	-157.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22,174.20	-653,277,141.70	不适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股权激励摊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陆续达到资本化条件而列入开发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收回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现金较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分配股利较同期减少及取得借款较同期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行业	1,345,835,958.73	297,510,280.44	77.89	-1.43	1.06	降低 0.55 个百分点
建材行业	453,245.14	315,761.94	30.33	108.00	/	不适用
房地产行业	3,397,274.28	2,143,134.97	36.92	-47.26	-48.32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163,554,835.70	199,496,057.85	82.85	-0.34	9.81	减少 1.59 个百分点
注射用笔、血糖试纸等医疗器械	143,277,221.49	78,697,532.84	45.07	-10.22	-16.81	增加 4.34 个百分点
中成药和化药	39,003,901.54	19,316,689.75	50.47	1.82	6.52	减少 2.19 个百分点
塑钢窗及型材	453,245.14	315,761.94	30.33	108.00	/	不适用
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	3,397,274.28	2,143,134.97	36.92	-47.26	-48.32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18,167,812.04	7.57	788,062,830.98	11.67	-34.25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及本期支付现金股利导致净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604,650,277.97	8.84	422,412,290.61	6.26	43.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到的现金减少，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0.00	0.00	1,390,042.96	0.02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预收的房屋租金，本期已确认收入所致。
合同负债	2,728,140.03	0.04	19,694,811.74	0.29	-86.15	主要系报告期母公司预收货款本期已确认收入所致。
应交税费	57,662,402.56	0.84	13,200,183.46	0.20	336.83	主要系公司期末应交所得税及增值税较期初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累计投入、投资进度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化东宝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其余非募投项目详见本报告第十节附注七 22、在建工程。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461,613.01	-961,613.01			112,000,000.00	118,5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58,461,613.01	-961,613.01			112,000,000.00	118,500,000.00		51,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企业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0,680.00	16.03	186,382.71	20,217.88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0.00	97.59	19,660.56	56.32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医保控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等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021年11月，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胰岛素专项）投标工作，公司全线胰岛素产品集采中标，2022年5月起集采落地实施，面临药品价格降价，公司精简冗余，剥离非主营业务、细化包括成本、能耗、质量合格率等方面的考核，堵塞管理漏洞，通过精密管理，实现了降本增效。同时加速研发管线进程，布局创新药等方面持续推进，用现代化管理手段促进创新转型升级。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和售后服务，以及后续新品的陆续上市，争取更多集采范围外的市场份额，增



强市场竞争力，以销量的增长来弥补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降低生产经营风险。

2、药品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是一项高投入、高风险、开发周期长且对人员素质要求高的工作，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的影响。近年来，频繁推出药品研发相关政策，对新药上市的评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将积极强化新药研发的针对性，不断完善科学的研发评估和决策体系，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市场需求选择研发项目，加强对外合作，与国内外各类研发机构联合开发新项目，持续丰富优化产品管线，并不断提升自主研发实力。公司重点开发糖尿病治疗领域以及痛风/高尿酸血症治疗领域产品，新产品如按计划推向市场，新加入的治疗糖尿病产品和痛风药产品将带来新的增长点。

3、其它因素面临的风险：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国家对环境整治力度不断加大，环保标准明显提高；药品质量监督日趋严格，生产质量的投入将导致企业成本上升。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的不断扩张，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制订、组织搭建、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需要建立适应公司长远发展的管理体系、内控制度、组织架构、人才储备以及业务流程，公司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给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同时，生产原材料、能源、动力和人工成本上涨，都将带来产品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1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3-05-1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议决议：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9 项议案，此外，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制订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 年 10 月 31 日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披露的《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2020 年 11 月 26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378 名激励对象股票期权 5,323.5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 14.31 元；授予 92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699.0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8.50 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通化东宝向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登记工作。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11 万股公司标的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1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8.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021 年 11 月 23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4.31 元/份调整为 14.10 元/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8.50 元/股调整为 8.29 元/股。同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4 万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公司回购注销王明焱等 7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 万股。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完成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28.5 万份，同时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1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



<p>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4.10 元/份调整为 13.80 元/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8.29 元/股调整为 7.99 元/股。</p>	<p>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p>
<p>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p>
<p>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实际可行权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可行权数量：2,020.40 万份，可行权人数：352 名，可行权价格：13.80 元/份。</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p>
<p>公司回购注销乔巍等 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1 万股。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完成注销。</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p>
<p>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255.20 万股，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40%。</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p>
<p>2022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比例为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40%，可解锁数量为 364.4 万股。</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p>
<p>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暂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p>
<p>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



<p>期权行权价格由 13.80 元/份调整为 13.55 元/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99 元/股调整为 7.74 元/股。</p>	<p>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p>
<p>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暂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2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p>
<p>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暂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p>
<p>2023 年 4 月 19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2.28 万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2 万股。</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p>
<p>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截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办理完成期权注销手续。</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p>
<p>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3.55 元/份调整为 13.30 元/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74 元/股调整为 7.49 元/股。</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p>
<p>2023 年 6 月 12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p>
<p>公司回购注销任得强等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2 万股。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完成注销。</p>	<p>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p>



<p>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88.34万股，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30%，已于2023年8月4日上市流通。</p>	<p>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p> <p>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p>
<p>2023年8月2日，公司董事会认为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公司本次解锁比例为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30%，可解锁数量为273.3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4%。其余未解锁的273.3万股股票权益在第三个归属期业绩考核达到解锁条件时按比例解锁。</p>	<p>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本公司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子公司在环境保护工作上也一直积极投入，重点做好燃煤锅炉的除尘、脱硫、脱硝设施改造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环保法律、法规的执行，保证企业守法运行。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本公司不是国家重点排污单位，其他各控股子公司均不是国家重点排污单位。现就本公司排污信息说明如下：

(1) 公司现有主要污染排放口为：污水处理站总排放口 1 座，燃煤锅炉烟囱 1 座，天然气锅炉烟囱 3 座。

(2) 污水排放为有间歇排放，通化东宝所有废水全部排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 和氨氮，执行标准为《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GB21907-2008)，其特征污染物标准：COD 为 80mg/L、氨氮为 10mg/L，现场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生态部门平台联网，持续达标排放。

(3) 废气排放为有组织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SO₂、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执行标准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其主要污染物标准分别为：

燃煤锅炉：SO₂ 为 300 mg/m³、氮氧化物 300 mg/m³、颗粒物 50 mg/m³。

天然气锅炉：SO₂ 为 50 mg/m³、氮氧化物 200 mg/m³、颗粒物 20 mg/m³。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排污许可证的变更，2023 年上半年按排污许可证相关管理要求实施了季度执行报告。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共计产生危废 29.53 吨，全部由有危废经营许可证单位合法处置，半年度处置量为 29.53 吨。

具体排放信息如下表：

表一、废水排放信息

2023 年上半年排放废水 223,187m³



企业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L)	许可排放浓度 (mg/L)
通化东宝	COD	1	23.40	80
	氨氮	1	0.38	10
	总磷	1	0.04	0.5
	总氮	1	9.13	30

表二、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放

2023 年上半年排放废气 5,912 万标 m³

企业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许可排放浓度 (mg/m ³)
通化东宝	SO ₂	3	0.47	50
	氮氧化物	3	68.50	200
	颗粒物	3	0.45	2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做为燃料，清洁环保，燃烧后的烟气污染物浓度低于国家标准，不需要采取治理设施即可排放。2023 年上半年 3 台燃气锅炉运行方式为 1 开 2 备或 2 开 1 备，现场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生态部门在线监控平台联网。

(2) 公司与华润燃气公司合作，使用华润燃气公司的管道天然气做为锅炉燃料，2023 年上半年使用燃气锅炉，原燃煤锅炉做为应急备用锅炉。

(3) 对原料药生产基地发酵车间和化验室排放尾气进行 VOCs 治理，治理设备已试运行验收阶段。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予以控制，防止重大事故的蔓延及污染，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公司财产安全，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文件，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2022 年度公司编制了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上级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公司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通过专家评审并在通化县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20521-2022-020-L）。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每天按要求开展自动和自行监测。公司内共设置自行监测点位 5 个，包括废水排放口 1 个、噪声监测点 4 个，分别是东侧厂界、西侧厂界、南侧厂界、北侧厂界。根据标准要求，废水应监测指标 16 项，其中氨氮、COD、PH 为自动监测；生化需氧量、总磷、总氮、悬浮物、色度、甲醛、总余氯、粪大肠杆菌为化验室手工监测；其余 5 项为委托监测，包括挥发酚、乙腈、动植物油、急性毒性、总有机碳。



公司委托第三方对有组织排气口按排污许可证规定检测项目和频次进行检测。共检测污水排放口 1 个点位，有组织排气口 15 个点位，厂界废气 4 个点位，无组织废气点位 2 个。根据标准要求，污水排放口、有组织排气口和厂界废气检测指标 32 项，均为委托检测。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申报平台，按季度、年度频次定期上传对应的执行报告，并在平台上公开排污许可证相关的污染物排放信息。

2022 年 11 月实施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监督审核，并通过了审核，保持认证注册资格。

2023 年 5 月开始实施清洁生产审核，预计本年末完成审核。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提高全员素质，强化环境理念，实行数字管理，打造百年基业”为新时期的奋斗目标，注重环境保护，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减少三废的产生，生产过程排放的的污染物均通过国家在线监测平台实时监测排放数值，均低于排放标准，有效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公司 2020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污水处理站提能升级改造项目”将污水处理能力由 1000 吨/天，提高到 2000 吨/小时，同时有 24 小时在线监测；公司安装了 3 台 20 吨/小时燃气蒸汽锅炉，同时开通了天然气管道，实现了以燃气锅炉为主，燃煤锅炉应急备用为辅的能源供应，烟气中的污染物低于《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直接排放；固废处理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合规处置，生产过程中的粉尘通过除尘捕尘设备设施减少向大气环境的排放，公司新修建的 VOCs 治理设施于 2022 年年末投入使用，降低了生产过程中的 VOCs 排放量，中药渣部分由公司与东宝街签订无害化处置协议，其余部分送至当地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置；污水站产生的污泥为一般固废，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报告期内，公司三废排放均符合国家要求。

公司持续加大环保投入，2023 年上半年累计投入 150 余万元进行购进污水在线监测设备、危废库规范化建设、废气治理设施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自行监测等。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 积极倡导低碳工作、低碳生活。公司持续优化线上办公流程及配套设施，旨在提升公司内部运营效率的同时，减少资源浪费，实现信息现代化、办公无纸化。

(2) 加强资源的回收利用。公司对所有生产车间蒸汽冷凝系统进行改造，对蒸汽冷凝水进行回收利用，实现蒸汽冷凝水回收率达到 90%以上，既提高资源使用效率、节约成本，又减少污



染物的生成。

(3) 公司对所有在建项目实施了节能评价和节能监察,对属于淘汰落后电机进行更换,保证电能的有效利用,减少能源损失。

(4) 公司以天然气为主要燃料代替燃煤,减少了大气污染和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5) 公司部分生产车间有 VOCs 挥发性气体排放,经检测污染物排放浓度低于国家排放标准,公司本着国家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目标制订了 VOCs 挥发性气体减排设计,2022 年年度 VOCs 治理设施已投入使用,同时本项目申报了国家生态部和省生态厅 VOCs 挥发性气体治理项目入国家项目库,已经通过省和国家专家的审核分别入库。

(6) 东宝生物医药产业园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正在投资建设中,在本项目中乙腈溶液因其有毒性、易燃易爆易挥发等特性,排入污水处理站会增加污水处理站的负荷,并且处理难度大,容易造成严重环境污染。公司从环境保护及经济利益等长远考虑,实施乙腈回收车间建设工程,将使用后的乙腈废液回收提纯重复利用,总回收率为 95%以上,处理量 8000L/h,日处理量可达 64t,即可减少乙腈废液对环境的影响,又可为企业节约乙腈原料的采购费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东宝集团、李一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尽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如确有必要，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	2015年12月11日；期限：持有发行人股份的任何期限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东宝集团、李一奎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全力支持通化东宝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2015年12月11日；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东宝集团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通化东宝股份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人通化丽景能源热力有限公司、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为6,590万元。该议案已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额为1,629.62万元，未超出预计额度。</p>	<p>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160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591,699,387	29.68	0	质押	470,489,472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天津桢逸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0	183,058,967	9.18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55,322	41,624,180	2.09	0	无	0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0	31,836,912	1.60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	27,802,684	27,802,684	1.39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590,300	24,622,631	1.24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000,000	13,000,000	0.65	0	无	0	其他
李一奎	0	11,328,579	0.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建新	0	10,983,950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00,600	10,807,611	0.5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1,699,387	人民币普通股	591,699,387
天津栎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人民币普通股	183,058,96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624,180	人民币普通股	41,624,180
阿布达比投资局	31,836,912	人民币普通股	31,836,912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802,684	人民币普通股	27,802,6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622,631	人民币普通股	24,622,63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李一奎	11,328,579	人民币普通股	11,328,579
吴建新	10,983,95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3,95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807,611	人民币普通股	10,807,61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一奎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3,828,000			股权激励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注：2020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按《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

1、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任得强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任得强等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200 股，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88.34 万股，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30%，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尚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88.34 万股未解锁。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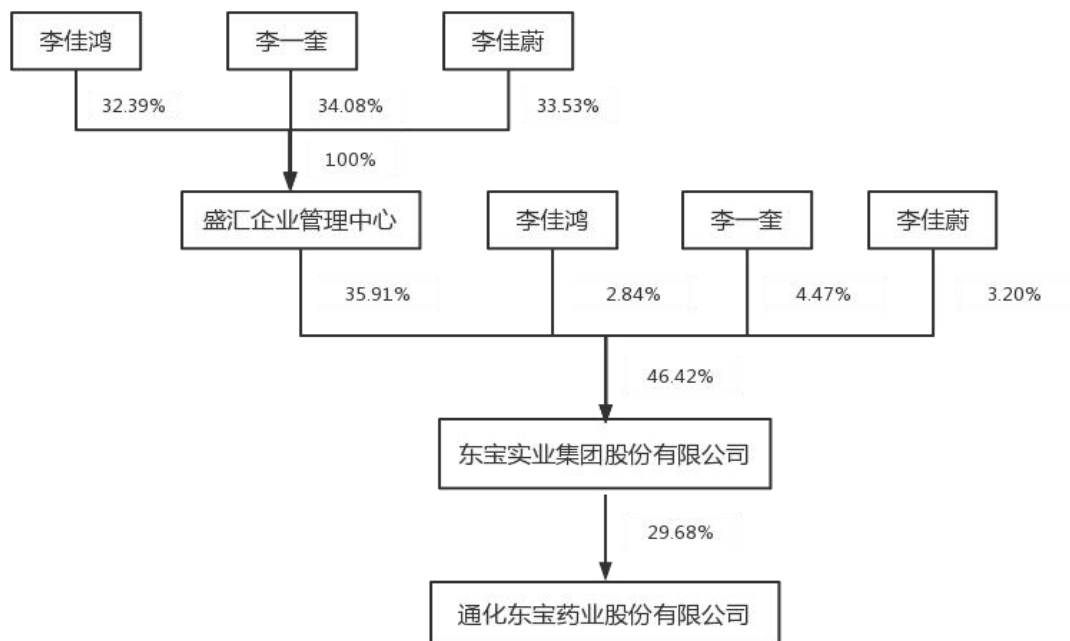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东宝集团股权结构进行了调整，李一奎先生、李佳鸿先生、李佳蔚先生共同设立通化盛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根据合伙企业协议，李一奎作为盛汇企业管



理中心唯一的普通合伙人，经全体合伙人共同委托作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约定李一奎先生、李佳鸿先生、李佳蔚先生分别以股权出资方式向盛汇企业管理中心转让其持有的东宝集团 12.24%、11.63%、12.04%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李一奎先生持有东宝集团 4.47% 股权，李佳鸿先生持有东宝集团 2.84% 股权，李佳蔚先生持有东宝集团 3.20% 股权，盛汇企业管理中心持有东宝集团 35.91% 股权。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仍为东宝集团和李一奎先生。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6 月 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通化东宝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变更了公司名称，由“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本次股权转让及控股股东名称变更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8,167,812.04	788,062,830.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000,000.00	58,461,613.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4,650,277.97	422,412,290.61
应收款项融资		24,089,145.60	33,575,687.57
预付款项		38,912,331.33	38,898,80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725,132.78	20,557,059.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0,383,114.47	653,895,428.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64,560.23	40,549,234.99
流动资产合计		2,006,592,374.42	2,056,412,954.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3,935,221.67	326,285,016.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200,000.00	3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050,557.84	95,040,088.57
固定资产		1,456,994,339.64	1,520,784,295.31
在建工程		1,218,242,510.81	1,157,639,662.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68,819,645.62	487,011,649.05
开发支出		754,490,005.11	582,072,213.3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62,326.84	17,255,81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768,614.98	46,192,78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173,591.93	425,419,190.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5,536,814.44	4,693,900,722.40
资产总计		6,842,129,188.86	6,750,313,677.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697,164.83	80,857,823.88
预收款项			1,390,042.96
合同负债		2,728,140.03	19,694,811.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14,635.80	5,192,020.83
应交税费		57,662,402.56	13,200,183.46
其他应付款		39,392,650.44	41,100,050.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9,241.50	618,241.65
流动负债合计		265,104,235.16	162,053,175.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09,243.17	28,530,08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31,062.24	7,506,858.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40,305.41	38,686,938.56



负债合计		300,444,540.57	200,740,113.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3,678,653.00	1,993,6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4,196,886.14	641,899,684.20
减：库存股		149,395,029.95	150,365,829.95
其他综合收益		6,386,250.32	6,386,250.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7,149,340.36	1,027,149,340.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14,382,102.75	3,025,515,32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36,398,202.62	6,544,263,425.28
少数股东权益		5,286,445.67	5,310,13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41,684,648.29	6,549,573,563.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42,129,188.86	6,750,313,677.18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2,893,071.82	769,597,393.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9,799,654.82	416,195,707.48
应收款项融资		24,089,145.60	33,575,687.57
预付款项		36,158,031.33	38,827,524.98
其他应收款		273,106,344.24	205,795,31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6,130,858.20	56,130,858.20
存货		533,492,151.77	474,861,330.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067,621.02	38,458,087.27
流动资产合计		1,993,606,020.60	1,977,311,041.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4,389,673.35	666,739,467.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200,000.00	36,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2,842,214.95	84,531,924.39
固定资产		1,434,068,446.72	1,497,003,628.37
在建工程		1,218,242,510.81	1,157,639,662.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3,294,235.32	450,634,124.93
开发支出		682,908,958.94	567,365,763.8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62,326.84	17,255,81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77,828.42	32,894,81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0,171,591.93	425,419,190.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22,657,787.28	4,935,684,393.32
资产总计		7,016,263,807.88	6,912,995,43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4,259,099.42	74,879,777.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58,275.27	18,324,946.98
应付职工薪酬		3,176,282.53	4,521,589.79
应交税费		57,219,541.86	12,376,476.21
其他应付款		37,559,401.41	39,279,466.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0,748.26	549,748.41
流动负债合计		253,613,348.75	149,932,00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09,243.17	28,530,08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90,658.99	7,266,454.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99,902.16	38,446,535.31
负债合计		288,713,250.91	188,378,54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93,678,653.00	1,993,6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9,576,169.17	591,247,686.17
减：库存股		149,395,029.95	150,365,829.95
其他综合收益		6,386,250.32	6,386,250.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8,076,669.77	1,018,076,669.77
未分配利润		3,259,227,844.66	3,265,593,464.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27,550,556.97	6,724,616,893.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16,263,807.88	6,912,995,434.65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6,320,775.95	1,387,525,870.51
其中：营业收入		1,366,320,775.95	1,387,525,870.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32,240,050.50	919,074,500.59
其中：营业成本		306,832,624.11	306,871,22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20,950.48	8,461,885.72
销售费用		399,248,172.38	456,155,158.24
管理费用		81,632,749.86	94,577,261.57
研发费用		44,775,018.62	59,573,065.16
财务费用		-6,569,464.95	-6,564,091.33
其中：利息费用		-220,653.49	-250,939.84
利息收入		6,418,337.15	6,443,578.13
加：其他收益		3,846,049.74	5,513,635.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640,892.05	897,443,64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537,829.90	20,482,174.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1,613.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45,638.07	12,198,49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0,050.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768.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2,500,365.85	1,383,801,914.35
加：营业外收入		1,969,662.58	114,404.29
减：营业外支出		222,508.27	631,335.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247,520.16	1,383,284,982.96
减：所得税费用		79,159,408.54	200,759,455.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088,111.62	1,182,525,526.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953,337.39	1,183,017,230.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4,774.23	-491,703.35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800,243.90	1,182,565,653.5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867.72	-40,126.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4,800,243.90	1,182,565,653.5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867.72	-40,126.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59

公司负责人: 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熠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4,824,777.55	1,371,360,309.73
减：营业成本		306,049,538.21	301,883,072.00
税金及附加		5,048,532.40	6,701,977.82
销售费用		399,021,816.98	455,898,520.02
管理费用		74,581,296.52	88,741,343.42
研发费用		31,898,747.38	55,483,934.51
财务费用		-6,445,771.92	-6,527,559.52
其中：利息费用		-220,653.49	-250,939.84
利息收入		6,288,964.98	6,402,546.13
加：其他收益		3,835,391.12	5,487,59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37,829.90	897,356,826.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537,829.90	20,482,174.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62,321.62	12,198,49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0,050.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768.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8,021,467.07	1,384,416,708.79
加：营业外收入		101,095.54	114,404.29
减：营业外支出		43,733.78	631,276.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078,828.83	1,383,899,836.42
减：所得税费用		78,510,980.05	199,410,91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567,848.78	1,184,488,919.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567,848.78	1,184,488,919.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9,567,848.78	1,184,488,919.0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59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5,241,642.39	1,623,805,188.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8,199.15	1,055,120.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5,959.16	20,912,90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775,800.70	1,645,773,21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885,119.73	301,826,876.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821,142.30	152,876,552.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238,471.60	197,401,938.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565,908.87	419,337,49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510,642.50	1,071,442,86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65,158.20	574,330,355.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500,000.00	1,276,996,897.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56,870.17	9,908,88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3,1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56,870.17	1,288,708,96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994,885.71	284,576,55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000,001.00	71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73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994,886.71		996,033,29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38,016.54		292,675,66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3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011,3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676,174.20		597,505,270.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		52,760,53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722,174.20		650,265,80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22,174.20		-653,277,14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0	1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895,018.94		213,728,89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062,830.98		865,039,54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167,812.04		1,078,768,444.66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9,422,741.86	1,616,356,227.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0,835.65	25,577,42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013,577.51	1,641,933,65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670,639.73	300,048,182.2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989,093.76	148,646,975.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32,669.89	192,140,32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96,830.32	433,404,58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489,233.70	1,074,240,06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24,343.81	567,693,59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8,496,897.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87,624.28	21,549,82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3,17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7,624.28	1,241,849,90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440,127.99	269,056,81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63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6,73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40,128.99	909,013,55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52,504.71	332,836,34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3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3,011,3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676,174.20	597,505,270.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60,53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676,174.20	650,265,80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676,174.20	-653,277,14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0	1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704,321.50	247,252,81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597,393.32	812,718,54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893,071.82	1,059,971,362.04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93,678,653.00				641,899,684.20	150,365,829.95	6,386,250.32	1,027,149,340.36		3,025,515,327.35	5,310,138.32	6,549,573,563.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3,678,653.00				641,899,684.20	150,365,829.95	6,386,250.32	1,027,149,340.36		3,025,515,327.35	5,310,138.32	6,549,573,56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7,201.94	-970,800.00				-11,133,224.60	-23,692.65	-7,888,915.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800,243.90	287,867.72	485,088,111.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7,201.94						-311,560.37	1,985,641.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28,483.00							8,328,483.00



4. 其他				-6,031,281.06						-311,560.37	-6,342,841.43
(三) 利润分配					-970,800.00				-495,933,468.50		-494,962,66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0,800.00				-495,933,468.50		-494,962,668.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3,678,653.00			644,196,886.14	149,395,029.95	6,386,250.32	1,027,149,340.36		3,014,382,102.75	5,286,445.67	6,541,684,648.29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3,988,517.00				1,005,528,899.78	398,133,509.79	6,939,418.95	866,007,471.80		2,700,547,905.49	5,349,063.49	6,220,227,76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3,988,517.00				1,005,528,899.78	398,133,509.79	6,939,418.95	866,007,471.80		2,700,547,905.49	5,349,063.49	6,220,227,76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99,946.00				-255,284,566.70	-213,071,270.56				582,689,075.96	-40,126.57	516,035,707.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081,473.87					1,182,565,653.56	-40,126.57	1,150,444,053.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99,946.00				-223,617,592.83	-211,508,770.56						-36,508,76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86,054.11							16,086,054.11
4. 其他	-24,399,946.00				-239,703,646.94	-211,508,770.56						-52,594,822.38
（三）利润分配						-1,977,000.00				-599,876,577.60		-597,899,57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7,000.00				-599,876,577.60	-597,899,577.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4,500.00	414,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14,500.00	414,5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9,588,571.00				750,244,333.08	185,062,239.23	6,939,418.95	866,007,471.80		3,283,236,981.45	5,308,936.92	6,736,263,473.97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93,678,653.00				591,247,686.17	150,365,829.95	6,386,250.32	1,018,076,669.77	3,265,593,464.38	6,724,616,89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93,678,653.00				591,247,686.17	150,365,829.95	6,386,250.32	1,018,076,669.77	3,265,593,464.38	6,724,616,89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328,483.00	-970,800.00			-6,365,619.72	2,933,66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9,567,848.78	489,567,84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28,483.00					8,328,483.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28,483.00					8,328,483.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0,800.00			-495,933,468.50	-494,962,66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970,800.00			-495,933,468.50	-494,962,668.50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93,678,653.00				599,576,169.17	149,395,029.95	6,386,250.32	1,018,076,669.77	3,259,227,844.66	6,727,550,556.9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33,988,517.00				955,296,981.99	398,133,509.79	6,939,418.95	856,934,801.21	2,911,099,093.46	6,366,125,30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33,988,517.00				955,296,981.99	398,133,509.79	6,939,418.95	856,934,801.21	2,911,099,093.46	6,366,125,30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99,946.00				-255,284,566.70	-213,071,270.56		584,612,341.40	517,999,099.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081,473.87			1,184,488,919.00	1,152,407,445.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99,946.00				-223,617,592.83	-211,508,770.56			-36,508,76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086,054.11				16,086,054.11
4. 其他	-24,399,946.00				-239,703,646.94	-211,508,770.56			-52,594,822.38
(三) 利润分配						-1,977,000.00		-599,876,577.60	-597,899,57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77,000.00		-599,876,577.60	-597,899,577.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4,500.00	414,5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14,500.00	414,5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9,588,571.00			700,012,415.29	185,062,239.23	6,939,418.95	856,934,801.21	3,495,711,434.86	6,884,124,402.08

公司负责人：冷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迟军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熠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通化县东宝新村

登记机关：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5012445783007

法定代表人：冷春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玖亿玖仟叁佰陆拾柒万捌仟陆佰伍拾叁元

（二）历史沿革

1、设立时股本结构的形成

本公司是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76 号文批准，由原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通化白山制药五厂（现更名为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为主体与通化白雪山制药厂、通化市石油工具厂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试点企业，定向募集股份 5,400 万股，并于 1992 年 12 月 28 日在吉林省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注册。

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法人股	4,320.01	80.0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20.00%
总股本	5,400.01	100.00%

2、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

本公司 1994 年经吉林省政府吉政函[1993]370 号批准，国家证监会证监审字[1994]26 号文复审确认，向社会公开发行 1,800 万元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1994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 600867。

公开发行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320.01	60.0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15.00%
社会公众股	1,800.00	25.00%
总股本	7,200.01	100.00%

3、1994 年 9 月，经 1994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由定向募集公司转为上市公司时向股东实施分红，发起人法人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以社会公众股（含内部职工股）合计 2,88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计 576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得红股 360 万股，内部职工股得红股 216 万股。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320.01	55.56%
内部职工股	1,296.00	16.66%
社会公众股	2,160.00	27.78%
总股本	7,776.01	100.00%

4、1995年5月，本公司实施1994年下半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发起人法人股4,3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同时送1股红股，计432万股；以社会公众股2,16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3股，计648万股。内部职工股以1,296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计388.8万股。1994年9月和本次送红股部分共计604.8万股，并于1995年5月上市流通。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52.02	51.40%
内部职工股	1,080.00	11.68%
社会公众股	3,412.80	36.92%
总股本	9,244.82	100.00%

5、1996年4月，经批准本公司内部职工股1,080万股上市流通。

内部职工股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752.02	51.40%
社会公众股	4,492.80	48.60%
总股本	9,244.82	100.00%

6、1996年4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9,244.82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2.5股，本公司实际配售2,311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1,188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1,123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5,940.02	51.40%
社会公众股	5,616.00	48.60%
总股本	11,556.02	100.00%

7、1997年5月，本公司实施199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11,556.02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5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送2,970.02万股，社会公众股送2,808万股，计5,778.02万股。

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8,910.02	51.40%
社会公众股	8,424.00	48.60%
总股本	17,334.02	100.00%



8、1997年7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17,334.02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2股，实际配售3,466.80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1,782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1,684.80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0,692.04	51.40%
社会公众股	10,108.80	48.60%
总股本	20,800.84	100.00%

9、1998年12月，本公司实施配股计划，以20,800.84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为每10股配售3股，实际配售6,240.25万股，其中：发起人法人股配售3,207.61万股，社会公众股配售3,032.64万股。

配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3,899.65	51.40%
社会公众股	13,141.44	48.60%
总股本	27,041.09	100.00%

10、1999年7月，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7,041.05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2股，计5,408.21万股。向发起人法人股转增2,779.93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转增2,628.28万股。

转增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6,679.57	51.40%
社会公众股	15,769.73	48.60%
总股本	32,449.30	100.00%

11、2006年6月，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本总额为324,493,036股，以流通股股东157,697,280股为基数，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支付1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15,769,728股股份；同时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计63,078,912股。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151,026,028	38.97%
社会公众股	236,545,920	61.03%
总股本	387,571,948	100.00%

12、2006年8月，本公司实施大股东“以股抵债”方案，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销1,900万股股份，用于抵偿欠本公司的债务。

“以股抵债”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2,026,028	35.8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6,545,920	64.18%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3、本公司 2006 年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按照股改中的承诺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于 2007 年 6 月 8 日已申请上市流通。

此次解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7,291,133	34.5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1,280,815	65.46%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4、2008 年因上海晓君商贸有限公司(原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000 股)对本公司 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表示意见，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代其支付对价。2008 年 3 月 11 日，上海晓君商贸有限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了对价股份 4,727 股，剩余股份 45,273 股已上市流通。

此次解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27,245,860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1,326,088	65.48%
总股本	368,571,948	100.00%

15、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368,571,948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议案。该议案经 2009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7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09]第 20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65,419,618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3,723,914	65.48%
总股本	479,143,532	100.00%

16、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479,143,532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10]第 20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74,972,238.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8,503,542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76,468,696	65.48%
总股本	574,972,238	100.00%

17、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574,972,238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中准验字[2011]第 202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776,212,521.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7,979,782	34.5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08,232,739	65.48%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18、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施 2010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后，持有本公司股份 267,979,782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4.52%。按照 2006 年股改方案中的有关承诺，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全部流通，至此截至 2011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 0。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76,212,521	100.00%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19、2012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692,713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274,672,495	35.39%
社会公众股	501,540,026	64.61%
总股本	776,212,521	100.00%

20、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股本 776,212,521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议案。上述“转增股本”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2013]第 0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5 日取得了通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931,455,025.00 元。

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29,606,994	35.39%
社会公众股	601,848,031	64.61%
总股本	931,455,025	100.00%

21、2013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6,283,345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35,890,339	36.06%
社会公众股	595,564,686	63.94%
总股本	931,455,025	100.00%

22、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931,455,0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的议案。上述“送股”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2014]第 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69,479,373	36.06%
社会公众股	655,121,155	63.94%
总股本	1,024,600,528	100.00%

23、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2,085,761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1,565,134	36.26%
社会公众股	653,035,394	63.74%
总股本	1,024,600,528	100.00%

24、本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14 年 7 月 15 日为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于 2014 年 8 月 5 日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4 年 8 月 6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2014]第 00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限制性股票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1,565,134	36.07%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53,035,394	63.40%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5、2014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4,216,784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75,781,918	36.4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48,818,610	62.99%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6、2015年3月6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8,134,093 股，增持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383,916,011	37.27%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50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640,684,517	62.20%
总股本	1,030,100,528	100.00%

27、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1,030,100,5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的议案。上述“送股”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中准吉验字[2015]第 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此次送股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27%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6,050,000	0.53%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4,752,969	62.20%
总股本	1,133,110,581	100.00%

28、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47 名股权激励对象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2015]第 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股票期权股份 2,720,520 股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上市流通。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6,050,000	0.53%
股票期权激励（147 位自然人）	2,720,520	0.24%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4,752,969	62.05%
总股本	1,135,831,101	100.00%

29、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5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 30%。共计解锁 1,815,000.00 股，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上市流通。

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422,307,612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4,235,000	0.37%
其他社会公众股	709,288,489	62.45%
总股本	1,135,831,101	100.00%

30、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135,831,1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06,769,135	37.1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7%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62.45%
总股本	1,362,997,321	100.00%

3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918号）核准，并经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 年 11 月 12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 年 4 月 19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决议和 2015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2016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向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 55,726,976 股。

非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8%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6%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60.00%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总股本	1,418,724,297	100.00%

32、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42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2016]第 00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5,082,000	0.36%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1,146,186	59.85%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股票期权激励（142 位自然人）	3,209,184	0.23%
总股本	1,421,933,481	100.00%

33、本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2016 年 9 月 23 日，限制性股票解锁 2,178,000 股。2016 年 10 月 19 日，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股份上市。

限制性股票解锁和股票期权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534,632,625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2,904,000	0.20%
其他社会公众股	856,533,370	60.24%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27,863,486	1.96%
总股本	1,421,933,481	100.00%

34、本公司 2017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421,933,4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60%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3,484,800	0.20%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27,840,044	60.24%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6%
总股本	1,706,320,177	100.00%

35、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中准吉验字[2017]第 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股票期权增资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49%
限制性股票激励（5 位自然人）	3,484,800	0.21%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27,840,044	60.0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5%
股票期权激励（137 位自然人）	4,976,294	0.29%
总股本	1,711,296,471	100.00%



36、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2017 年 8 月 22 日，限制性股票解锁 3,484,800 股。2017 年 9 月 1 日，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股份上市。

限制性股票解锁和股票期权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641,559,150	37.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1,036,301,138	60.5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33,436,183	1.95%
总股本	1,711,296,471	100.00%

37、本公司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711,296,4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的议案。

此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69,870,980	37.49%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43,561,366	60.56%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5%
总股本	2,053,555,765	100.00%

38、本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截止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9,567,248 股，经公司申请，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了所回购股份。

此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69,870,980	37.85%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23,994,118	60.18%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7%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39、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22,427,245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增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92,298,225	38.95%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01,566,873	59.08%
除公司法人股外的其他 8 名特定投资者	40,123,419	1.97%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	---------------	---------

40、2019 年 8 月 5 日，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名特定投资者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票共 80,246,845 股上市流通。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92,298,225	38.95%
社会公众股	1,241,690,292	61.05%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1、自 2019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8,081,444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84,216,781	38.56%
社会公众股	1,249,771,736	61.4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期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 9,458,427 股。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减持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74,758,354	38.09%
社会公众股	1,259,230,163	61.91%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3、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 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完成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6,100,000 股。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标的股份。

此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法人股	774,758,354	38.09%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16,100,000	0.79%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4、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2020 年 8 月 7 日签署了《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及《关于股份转让及股份出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83,058,967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收到《关于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函》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16,100,000	0.79%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5、本公司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截止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以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李慎东等 9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990,000 股。

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库存股	9,110,000	0.45%
9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6,990,000	0.3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6、2020年9月29日和2020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通化东宝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确认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为911万份。2021年2月1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911万股公司标的股票已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桢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43,130,163	61.12%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	9,110,000	0.45%
限制性股票	6,990,000	0.3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7、2021 年1月29日和2021年7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1年3月31日，公司完成第一次回购，累计回购股份9,999,979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第二次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份19,999,646股。

上述两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09%
天津栎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00%
社会公众股	1,213,130,538	59.64%
库存股	29,999,625	1.48%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	9,110,000	0.45%
限制性股票	6,990,000	0.34%
总股本	2,033,988,517	100.00%

48、截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已完成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回购方案，自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1 月累计回购股份 23,999,946 股（其中 2022 年累计回购股份 4,000,300 股）。经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注销。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9 月 24 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 15,699,918 股。经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注销。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和 2022 年 7 月 15 日注销原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0,000 股，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限制性股票解除第一个限售期限售股份 2,552,000 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7 月 22 日。

经上述股份回购并注销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之后，公司现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699,387	29.68%
天津栎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058,967	9.18%
社会公众股	1,195,982,320	59.99%
库存股	9,999,979	0.50%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	9,110,000	0.46%
限制性股票	3,828,000	0.19%
总股本	1,993,678,653	100.00%

（三）行业性质及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业为生物制药，单独主体和子公司涉足房地产及建材行业。主要产品为人胰岛素原



料药及注射液、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注射液、糖尿病相关的医疗器材、镇脑宁胶囊（中成药）、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等。

（四）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主要包括股东大会（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经营管理机构（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等）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如下：

子公司和单独主体名称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批准。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疑虑。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营业周期，即每年从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



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折算汇率的确定及其会计处理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视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及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暂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



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



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未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处理基础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



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进行不同的会计处理：

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有较低信用风险，则公司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应收票据按照承兑人风险组合主要分为两类：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前者信用评级较高，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为零；后者在到期日前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中一年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若应收票据到期不能兑付，则将其转入应收账款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信用级别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由于其在背书、贴现时不终止确认，故属于持有并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业务模式；对于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在背书、贴现时终止确认，故认定为兼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目的及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即将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照以下风险特征计量预期信用风险：对于单项重大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评估计量预期信用风险并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按照账龄这一风险特征进行组合预期信用风险计量的组合，按照如下账龄损失率进行计量：

账 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7%
二至三年	8%
三至四年	20%
四至五年	30%
五年以上	100%

3、其余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票据（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应收账款以外的其余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五、（10）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及（11）。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



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确定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采用购买法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并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布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采用吸收合并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采用控股合并时，合并成本大于在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3）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



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4)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一般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在确定是否构成共同控制时，一般以以下三种情况作为确定基础：

-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是否构成重大影响时，一般以以下五种情况作为判断依据：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商誉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投资性房地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5%）确定固定资产折旧率，在取得固定资产的次月按月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2—30	3.17%—7.92%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	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19.00%

2、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公司原则上按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可收回金额，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其他说明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上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固定资产已达到本公司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则认为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单项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年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时，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企业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该资产通常的产品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的控制期限，使用的法律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间、租赁期间等；
-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无形资产的减值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



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对研究阶段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公司取得临床批文前所处阶段均界定为研究阶段，取得临床批文后至获得生产批文为止所处阶段均为开发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权。
- (5)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3、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产



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销售合同，收入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服务合同，收入于客户接受本公司服务，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且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总额法先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系统地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区分相关费用或损失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分别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区分相关费用或损失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的政府贴息，按净额法冲减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所得税费用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本公司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本公司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时,采用实际利率法。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应当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将由此引起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第四十二条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应当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2、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确认

1、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集团的重要子公司。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5%以上（含5%）的，为集团重要子公司。或者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在风险、报酬及战略等方面于集团具有重要影响，如金融企业、境外资产、特殊目的实体等，也应认定为集团的重要子公司。

（2）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占20%以上（含20%）。若子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特别重大，如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的50%以上，该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权益份额比例可降至10%以上。

2、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1）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10%以上。

（2）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2%以上。

（3）合营或联营企业对投资方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具有重要的战略性、协同性或依赖性



影响，如合营或联营企业为投资方重要的供应商、销售客户，或存在技术依赖等。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提供应税劳务以及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取得的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2、生物制品（胰岛素原料药和注射液）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按简易办法征税，征收率为 3%；3、房产租赁和商品房销售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简易办法征税，征收率为 5%。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1、增值税

公司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和单独主体均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公司的生物制品（胰岛素原料药和注射液）销售适用 3%的简易征收率；单独主体-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的商品房销售和子公司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收入适用 5%的简易征收率。

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公司及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1%、5%或 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3、企业所得税

公司为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其他各子公司及单独主体执行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公司获得了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22000063，发证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0 日，有效期为三年（2020 年—2022 年）。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满后的再次认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528.05	21,486.66
银行存款	518,132,639.01	788,040,699.90
其他货币资金	644.98	644.42
合计	518,167,812.04	788,062,830.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000,000.00	58,461,613.01
其中：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	51,000,000.00	58,461,613.01
合计	51,000,000.00	58,461,61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说明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放银行	理财产品特征	本金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区间	产品到期日
交通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00.00		1.45%-2.40%-2.60%	2023/7/17
交通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1.65%-2.35%-2.55%	2024/1/17
交通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1.45%-2.25%-2.45%	2023/12/18
合计		51,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02,692,259.11
1 年以内小计	602,692,259.11
1 至 2 年	28,374,203.06
2 至 3 年	563,956.93
3 至 4 年	165,657.10
4 至 5 年	289,476.80
5 年以上	81,880,632.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64,571.59
合计	736,530,756.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564,571.59	3.06	17,713,948.44	78.50	36,348,517.34	6.53	30,131,934.21	82.9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64,571.59	3.06	17,713,948.44	78.50	36,348,517.34	6.53	30,131,934.21	82.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966,185.31	96.94	114,166,530.49	15.99	520,073,806.94	93.47	103,878,099.46	19.9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966,185.31	96.94	114,166,530.49	15.99	520,073,806.94	93.47	103,878,099.46	19.97
合计	736,530,756.90	/	131,880,478.93	/	556,422,324.28	/	134,010,033.6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949,967.00	6,949,967.00	100.00	债务单位破产重整无进展
通化市北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2,729,431.73	2,729,431.73	100.00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解散前全部无法收回
绿地本溪置业有限公司等	12,027,270.21	8,034,549.71	66.80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解散前能部分收回
锦州宝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857,902.65	-	-	子公司拟清算解散，非关联方欠款预期能在解散前全部收回
合计	22,564,571.59	17,713,948.44	78.5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2,692,259.11	30,134,612.96	5.00
1 至 2 年	28,374,203.06	1,986,194.21	7.00
2 至 3 年	563,956.93	45,116.55	8.00
3 至 4 年	165,657.10	33,131.42	20.00
4 至 5 年	289,476.80	86,843.04	30.00
5 年以上	81,880,632.31	81,880,632.31	100.00
合计	713,966,185.31	114,166,530.49	15.9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4,010,033.67	10,306,290.10	265,640.53	12,170,204.31		131,880,478.93
合计	134,010,033.67	10,306,290.10	265,640.53	12,170,204.31		131,880,478.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170,204.31

注: 其中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长春市明华实业有限公司	4,974,637.28
长春银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1,400,000.00
合计	6,374,637.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7,174,706.80	2.33	858,735.34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5,747,812.70	2.14	787,390.64
辽宁省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1,000,752.00	1.49	550,037.6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0,901,021.99	1.48	654,160.1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客户	10,517,020.20	1.43	525,851.01
合计		65,341,313.69	8.87	3,376,174.7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089,145.60	33,575,687.57
合计	24,089,145.60	33,575,687.5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类别	状态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1,643,482.83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11,762,134.00	
合 计		23,405,616.83	

(2)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数中不存在抵押、质押应收票据的情况。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249,125.72	64.89	38,552,763.35	99.12
1 至 2 年	13,652,806.80	35.08	332,215.00	0.85
2 至 3 年	4,107.00	0.01	8,314.82	0.02
3 年以上	6,291.81	0.02	5,516.81	0.01
合计	38,912,331.33	100.00	38,898,809.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沈阳新新西科贸有限公司	4,906,850.00	12.61
甘云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16,500.00	6.98
长春市环城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2,614,932.50	6.72
上海星可高纯溶剂有限公司	2,408,178.95	6.19
黑龙江省萍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46,000.00	3.20
合计	13,892,461.45	35.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725,132.78	20,557,059.30
合计	20,725,132.78	20,557,059.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681,148.26
1 年以内小计	13,681,148.26
1 至 2 年	3,514,566.12
2 至 3 年	123,029.00
3 至 4 年	2,337,750.12
4 至 5 年	1,016,002.59
5 年以上	12,326,883.43
合计	32,999,379.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504,876.74	14,917,325.26
关联单位往来款	1,964,373.37	1,932,432.60
外部单位往来款	10,603,225.47	10,924,445.19
暂付款	3,219,000.00	3,174,000.00
其他	1,707,903.94	1,707,903.94



合计	32,999,379.52	32,656,106.99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16,269.69	173,298.71	11,109,479.29	12,099,047.6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5,554.43	225,554.43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3,166.60	272,864.92		356,031.52
本期转回			180,832.47	180,832.4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673,881.86	671,718.06	10,928,646.82	12,274,246.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099,047.69	356,031.52	180,832.47			12,274,246.74
合计	12,099,047.69	356,031.52	180,832.47			12,274,246.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公司销售部	备用金	11,105,101.96	1 年以内	33.65	555,255.10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1.00	1 年以内 1.00 3-4 年: 1,500,000.00	4.55	300,000.05
辽宁宏建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28,986.49	5 年以上	3.72	1,228,986.49
通化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费押金	800,000.00	1-2 年	2.42	56,000.00
吉林省恒亚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727,217.08	5 年以上	2.20	727,217.08
合计	/	15,361,306.53	/	46.55	2,867,458.7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112,472.40	4,158,977.32	246,953,495.08	217,272,423.36	4,158,977.32	213,113,446.04
库存商品	224,687,228.73	1,861,555.21	222,825,673.52	240,953,229.09	1,861,555.21	239,091,673.8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61,064,129.21		61,064,129.21	12,316,044.47		12,316,044.47
开发产品(房地产)	192,815,962.70	15,925,000.00	176,890,962.70	194,959,097.67	15,925,000.00	179,034,097.67
发出商品	86,800.88		86,800.88	2,934,896.20		2,934,896.20
在途物资	2,562,053.08		2,562,053.08	7,405,270.08		7,405,270.08
合计	732,328,647.00	21,945,532.53	710,383,114.47	675,840,960.87	21,945,532.53	653,895,428.3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58,977.32				4,158,977.32
库存商品	1,861,555.21				1,861,555.2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开发产品（房地产）	15,925,000.00				15,925,000.00
合计	21,945,532.53				21,945,532.5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38,646,636.15	34,246,437.58
预交的增值税		
预交城建税		
预交的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6,283,792.76
预交的其他税费	4.62	19,004.65
预交的土地增值税	17,919.46	
合计	38,664,560.23	40,549,234.99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52,644.63			-866,500.08						1,386,144.55
小计	2,252,644.63			-866,500.08						1,386,144.55
二、联营企业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5,603,987.40			32,404,329.98			-13,887,624.28			244,120,693.10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8,428,384.02									98,428,384.02
小计	324,032,371.42			32,404,329.98			-13,887,624.28			342,549,077.12
合计	326,285,016.05			31,537,829.90			-13,887,624.28			343,935,221.67

其他说明

1、2017年1月，本公司的原全资子公司-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与另一投资方新设成立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桔医”)。根据公司章程及共同出资的合作协议，出资双方共同控制上海桔医。2019年10月，公司受让原全资子公司你的(上海)医疗咨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桔医股权。报告期末，公司按50%的股权比例根据权益法确认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866,500.08元。

2、特宝生物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如下：(1)2023年5月，公司收到特宝生物发放2022年度现金股利13,887,624.28元，冲减了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2)本报告期，公司按16.03%的股权比例按照权益法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32,404,329.98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白山正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合计	36,200,000.00	36,2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吉林白山正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上海东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3,171,260.99			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不是交易性的	
合计		13,171,260.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0,421,682.09	9,416,124.02	129,837,806.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0,421,682.09	9,416,124.02	129,837,806.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176,384.29	2,621,333.25	34,797,71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7,835.52	111,695.21	1,989,530.73



(1) 计提或摊销	1,877,835.52	111,695.21	1,989,530.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054,219.81	2,733,028.46	36,787,248.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367,462.28	6,683,095.56	93,050,557.84
2. 期初账面价值	88,245,297.80	6,794,790.77	95,040,088.5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6,264,472.43	1,520,189,039.40
固定资产清理	729,867.21	595,255.91
合计	1,456,994,339.64	1,520,784,295.3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6,646,428.21	1,438,981,927.59	30,441,898.92	121,735,947.52	58,642,307.22	3,116,448,50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2,216.56	2,783,158.01		380,676.40	110,116.73	9,196,167.70
(1) 购置	5,922,216.56	2,783,158.01		380,676.40	110,116.73	9,196,167.7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4,287.30		9,501.71		1,903,789.01
(1) 处置或报废		1,894,287.30		9,501.71		1,903,789.01
4. 期末余额	1,472,568,644.77	1,439,870,798.30	30,441,898.92	122,107,122.21	58,752,423.95	3,123,740,888.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2,652,217.95	837,681,994.85	27,940,416.88	106,730,508.92	36,322,597.71	1,581,327,73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87,529.67	40,627,556.55	286,970.00	4,077,658.69	3,406,408.46	72,986,123.37
(1) 计提	24,587,529.67	40,627,556.55	286,970.00	4,077,658.69	3,406,408.46	72,986,123.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760,151.09		9,026.62		1,769,177.71
(1) 处置或报废		1,760,151.09		9,026.62		1,769,177.71
4. 期末余额	597,239,747.62	876,549,400.31	28,227,386.88	110,799,140.99	39,729,006.17	1,652,544,681.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907,562.55		24,171.20			14,931,73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907,562.55		24,171.20			14,931,733.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0,421,334.60	563,321,397.99	2,190,340.84	11,307,981.22	19,023,417.78	1,456,264,472.43
2. 期初账面价值	879,086,647.71	601,299,932.74	2,477,310.84	15,005,438.60	22,319,709.51	1,520,189,039.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楼	13,532,897.73	4,928,230.24		8,604,667.49	闲置的房产设备位于长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创新路66号和77号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车间	13,526,935.13	4,926,058.99		8,600,876.14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其他房屋建筑物	3,060,645.00	1,144,372.45		1,916,272.55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生产设备	4,226,696.00	4,015,361.23		211,334.77	
合计	34,347,173.86	15,014,022.91		19,333,150.95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楼	8,604,667.49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综合车间	8,600,876.14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动力站	896,357.14	权证办理中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锅炉房车库	778,778.20	权证办理中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址车间厂房	5,064,366.32	权证办理中
重组人胰岛素生产基地配套设施房产	5,305,897.03	权证办理中
湾湾川总变电所	7,041,726.52	权证办理中



合计	36,292,668.84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陈旧设备	729,867.21	595,255.91
合计	729,867.21	595,255.91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18,242,510.81	1,157,639,662.36
工程物资		
合计	1,218,242,510.81	1,157,639,662.3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59,461,621.63		359,461,621.63	358,559,175.52		358,559,175.52
药物研究院及质量检测中心项目	16,903,563.40		16,903,563.40	16,858,437.70		16,858,437.70
德谷胰岛素生产车间				401,167,952.76		401,167,952.76
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145,880,680.33		145,880,680.33
湾湾川产业园配套辅助公用工程项目				87,027,587.95		87,027,587.95
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	611,898,910.17		611,898,910.17			
标准化生产车间（原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75,168,529.64		75,168,529.64			
标准化生产车间（待建车间项目土地费投资）	54,907,452.39		54,907,452.39	54,907,452.39		54,907,452.39
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生产线项目	99,902,433.58		99,902,433.58	93,238,375.71		93,238,375.71
合计	1,218,242,510.81		1,218,242,510.81	1,157,639,662.36		1,157,639,662.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9,095,000.00	358,559,175.52	902,446.11			359,461,621.63	116.29	工艺验证中	自筹资金
药物研究院及质量检测中心项目	320,007,700.00	16,858,437.70	45,125.70			16,903,563.40	74.06	药物研究院已转固，质量检测中心建设中	自筹资金
德谷胰岛素生产车间	631,207,800.00	401,167,952.76			401,167,952.76		不适用	设备调试中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625,141,500.00	145,880,680.33			145,880,680.33		不适用	设备待安装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湾湾川产业园配套辅助公用工程项目	131,414,500.00	87,027,587.95			87,027,587.95		不适用	主门卫和总变电所已转固，污水站建设中	自筹资金
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	684,720,300.00		52,622,605.53		-559,276,304.64	611,898,910.17	90.61	主门卫和总变电所已转固，污水站建设中，车间设备安装及调试中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标准化生产车间（原利拉鲁肽生产车间）	250,000,000.00		368,613.24		-74,799,916.40	75,168,529.64	30.07	待建中	自筹资金
标准化生产车间（待建车间项目土地费投资）	61,881,800.00	54,907,452.39				54,907,452.39	88.73	待建中	自筹资金
胰岛素类似物注射液（甘精胰岛素、门冬胰岛素）生产线项目	275,736,400.00	93,238,375.71	6,664,057.87			99,902,433.58	36.23	设备安装中	自筹资金

合计	3,289,205,000.00	1,157,639,662.36	60,602,848.45		1,218,242,510.81	/	/	/
----	------------------	------------------	---------------	--	------------------	---	---	---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中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及在建工程实际建设进度，将决议生效前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和利拉鲁肽原料药及注射液生产基地工程项目余额共计 634,076,221.04 元，转入利拉鲁肽/德谷胰岛素共线生产基地工程项目 559,276,304.64 元，转入标准化生产车间（原利拉鲁肽生产车间）74,799,916.40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及自行研发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3,424,311.08	325,039,092.28	8,293,934.49	556,757,33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7,358.48	377,358.48
(1) 购置			377,358.48	377,358.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1,130.00	1,351,130.00
(1) 处置				
(2) 转销			1,351,130.00	1,351,130.00
4. 期末余额	223,424,311.08	325,039,092.28	7,320,162.97	555,783,566.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655,461.69	41,632,022.07	2,458,205.04	69,745,68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84,260.85	14,585,093.81	500,007.25	18,569,361.91
(1) 计提	3,484,260.85	14,585,093.81	500,007.25	18,569,361.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1,130.00	1,351,130.00
(1) 处置				
(2) 转销			1,351,130.00	1,351,130.00
4. 期末余额	29,139,722.54	56,217,115.88	1,607,082.29	86,963,920.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284,588.54	268,821,976.40	5,713,080.68	468,819,645.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97,768,849.39	283,407,070.21	5,835,729.45	487,011,649.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52.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通化市湾湾川 B-2-5 地块(地块一)	32,740,470.38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统一办理不动产证
通化市湾湾川 B-2-5 地块(地块二)	107,441,385.15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统一办理不动产证
通化市湾湾川 B-2-5 地块(地块三)	32,314,324.73	待地上建筑物竣工,统一办理不动产证
合计	172,496,18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胰岛素境外研发支出	51,028,115.32	2,880,965.12				53,909,080.44
赖脯胰岛素原料药及制剂	36,788,501.12	4,398,746.29				41,187,247.41
精蛋白锌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25R)	58,123,270.00	8,535,066.68				66,658,336.68
精蛋白锌赖脯胰岛素混合注射液(50R)	3,675,572.14	1,158,355.47				4,833,927.61
德谷胰岛素注射液	4,012,702.18	6,267,158.99				10,279,861.17
利拉鲁肽注射液	186,994,906.18	14,773,106.37				201,768,012.55
超速效赖脯胰岛素注射液 (THDB0206)	144,023,351.15	58,748,098.84				202,771,449.99
可溶性甘精赖脯双胰岛素注射液 (THDB0207)	48,743,807.03	9,662,764.15				58,406,571.18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国际注册	249,250.74	1,351,205.27				1,600,456.01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国际注册	1,532,996.44	1,507,847.53				3,040,843.97
瑞格列奈原料药	1,063,681.02	296,369.29			1,360,050.31	-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 片（I）	4,998,925.03	280,692.86				5,279,617.89
恩格列净原料药及 片剂的开发	15,722,116.38	1,859,909.69				17,582,026.07
依托考昔片		5,188,472.16				5,188,472.16
THDBH101 胶囊 三靶 点抑制剂	22,784,216.47	2,471,680.70				25,255,897.17
THDBH130/THDBH130 片 URAT1 抑制剂项 目	2,330,802.16	40,285,683.94				42,616,486.10
THDBH150/THDBH151 片 XO/URAT1 双抑 制剂项目		14,111,718.71				14,111,718.71
合计	582,072,213.36	173,777,842.06			1,360,050.31	754,490,005.11

其他说明：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瑞格列奈原料药		1,360,050.31	1,360,050.31	
合 计		1,360,050.31	1,360,050.31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生物制品原料药生产待摊物料	16,150,339.79	5,893,386.81	7,448,742.17		14,594,984.43
在研项目原料药生产待摊物料	1,105,480.02		838,137.61		267,342.41
合计	17,255,819.81	5,893,386.81	8,286,879.78		14,862,326.8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16,142.63	1,997,421.39	14,931,733.75	2,239,760.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667,193.70	9,071,485.66	57,621,883.79	9,036,336.41
坏账准备	122,871,542.15	18,438,073.14	112,227,079.60	16,841,403.75
存货跌价准备	21,945,532.53	4,884,329.88	21,945,532.53	4,884,329.88
职工教育经费	78,785.55	19,696.39	78,785.55	19,696.39
股权激励费用	80,413,639.96	12,062,046.02	72,085,156.96	10,812,773.57
政府补助收入	15,303,750.00	2,295,562.50	15,723,250.00	2,358,487.50
合计	308,596,586.52	48,768,614.98	294,613,422.18	46,192,787.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096,509.37	33,882,001.76
可抵扣亏损	245,293,190.68	220,534,229.19
合计	266,389,700.05	254,416,230.9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923,930.51	3,923,930.51	
2024 年	9,795,463.88	9,795,463.88	
2025 年	3,684,015.42	3,684,015.42	
2026 年	137,455,977.65	137,455,977.65	



2027 年	65,674,841.73	65,674,841.73	
2028 年	24,758,961.49		
合计	245,293,190.68	220,534,229.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置设备款	34,455,006.80		34,455,006.80	48,879,101.83		48,879,101.83
预付工程施工款	6,083,777.50		6,083,777.50	18,379,759.79		18,379,759.79
预付四代胰岛素商业化权利款	350,240,000.00		350,240,000.00	350,240,000.00		350,240,000.00
预付资本化研发支出	9,394,807.63		9,394,807.63	7,920,328.71		7,920,328.71
合计	400,173,591.93		400,173,591.93	425,419,190.33		425,419,190.33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73,180,347.41	71,215,037.51
一至二年	9,765,571.91	2,884,966.26
二至三年	2,036,536.32	758,355.26
三年以上	6,714,709.19	5,999,464.85
合计	91,697,164.83	80,857,823.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390,042.96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1,390,042.96

其他说明：期初余额 1,390,042.96 元为子公司—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预收的房屋租金，本期已确认收入。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转让商品相关的款项	2,728,140.03	19,694,811.74
合计	2,728,140.03	19,694,811.7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8,688.33	166,493,308.70	165,369,139.22	2,162,857.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53,332.50	18,335,286.35	21,136,840.86	1,351,777.99
三、辞退福利		567,393.76	567,393.7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92,020.83	185,395,988.81	187,073,373.84	3,514,635.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8,667.44	140,228,208.71	140,578,596.23	48,279.92
二、职工福利费		3,774,765.54	3,774,765.54	
三、社会保险费	46,366.24	8,881,186.04	8,124,526.97	803,025.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902.58	8,413,122.85	7,687,855.56	770,169.87
工伤保险费	1,463.66	468,063.19	436,671.41	32,855.4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841.00	10,950,078.02	10,254,932.07	697,986.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0,813.65	2,659,070.39	2,636,318.41	613,565.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38,688.33	166,493,308.70	165,369,139.22	2,162,857.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3,979,381.14	17,628,562.72	20,307,077.64	1,300,866.22
2、失业保险费	173,951.36	706,723.63	829,763.22	50,911.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153,332.50	18,335,286.35	21,136,840.86	1,351,777.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506,339.40	4,865,227.98
企业所得税	42,347,197.31	
个人所得税	1,500,684.85	7,362,625.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222.29	58,093.57
教育费附加	377,150.16	144,858.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433.45	96,572.30
印花税	267,633.07	257,931.19
车船使用税		
房产税		142,221.44
土地使用税		173,267.64
环境保护税	2,831.59	3,904.53
水利建设基金	272,910.44	95,480.63
土地增值税		
合计	57,662,402.56	13,200,183.46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392,650.44	41,100,050.50
合计	39,392,650.44	41,100,050.50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恒普安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78,160.60	房屋租赁押金
北京恒长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734,325.38	房屋租赁押金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负债	50,928,260.00	尚未解除限售
合计	54,140,745.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3,181,010.66	5,564,898.07
一至二年	1,816,921.04	339,148.10
二至三年	339,148.10	29,598,860.82
三年以上	34,055,570.64	5,597,143.51
合 计	39,392,650.44	41,100,050.50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09,241.50	618,241.65
合计	109,241.50	618,241.6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650,000.00
合计		2,650,000.00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组人胰岛素冻干粉 2000 公斤项目	2,650,000.00		2,650,000.00		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转贷
合计	2,650,000.00		2,650,000.00		/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为根据吉发改工业字【2004】2427 号文件，本公司重组人胰岛素冻干粉 2000 公斤项目申请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转贷所形成。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胰岛素三期工程财政贴息	1,118,250.00		319,500.00	798,750.00	胰岛素三期工程贴息补助
公司本级承继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新建资产搬迁补偿	12,806,830.34		301,337.17	12,505,493.17	原子公司（已于 2015 年吸收合并）政策性搬迁补偿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补助款	175,000.00		50,000.00	125,000.00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补助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50,000.00	950,000.00	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项目	12,230,000.00			12,230,000.00	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补助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产业化开发	1,200,000.00			1,200,000.00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
合计	28,530,080.34		720,837.17	27,809,243.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胰岛素三期工程财政贴息(吉财农指[2013]365号)	1,118,250.00			319,500.00	798,750.00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新建资产补偿款(通化县人民政府通政函[2011]118号)	12,806,830.34		301,337.17		12,505,493.17	与资产相关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款(吉财企指[2014]913号)	175,000.00		50,000.00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吉财企指[2015]256号)	1,000,000.00		50,000.00		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岛素类似物(门冬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吉发改投资[2017]204号)	12,230,000.00				12,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产业化开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530,080.34		401,337.17	319,500.00	27,809,243.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股本结构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989,850,653.00						1,989,850,653.00
1. 人民币普通股	1,989,850,653.00						1,989,850,653.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二、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3,828,000.00						3,828,000.00
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 限制性股票	3,828,000.00						3,828,000.00
股份总数	1,993,678,653.00						1,993,678,653.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7,297,026.43			487,297,026.43
其他资本公积	154,602,657.77	8,328,483.00	6,031,281.06	156,899,859.71
合计	641,899,684.20	8,328,483.00	6,031,281.06	644,196,886.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8,328,483.00，减少 6,031,281.06，原因如下：

(1) 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8,328,483.00，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2) 2020 年 10 月，公司对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决议清算解散。报告期按公司持股比例计算调整其他资本公积 6,031,281.06。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20,723,309.95			120,723,309.95
回购义务库存股	29,642,520.00		970,800.00	28,671,720.00
合计	150,365,829.95		970,800.00	149,395,029.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减少 970,800.00，原因如下：

2023 年 6 月，公司按 0.25 元/股分红，激励对象的 3,828,000.00 股限制性股票获得可撤销现金股利 970,800.00 元，相应减少回购义务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86,250.32							6,386,250.3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86,250.32							6,386,250.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386,250.32							6,386,250.3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27,149,340.36			1,027,149,340.3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27,149,340.36			1,027,149,340.3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25,515,327.35	2,700,547,905.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25,515,327.35	2,700,547,905.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800,243.90	1,581,891,736.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1,141,868.5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5,933,468.50	1,095,782,446.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4,382,102.75	3,025,515,327.35

报告期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23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993,678,653股为基数,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数9,999,979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派495,933,468.50元(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9,686,478.15	299,969,177.35	1,372,026,197.33	298,546,930.65
其他业务	16,634,297.80	6,863,446.76	15,499,673.18	8,324,290.58
合计	1,366,320,775.95	306,832,624.11	1,387,525,870.51	306,871,221.23

1、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医药行业	1,345,835,958.73	297,510,280.44	1,048,325,678.29	1,365,366,736.72	294,399,779.01	1,070,966,957.71
建材行业	453,245.14	315,761.94	137,483.20	217,904.42	-	217,904.42
房地产行业	3,397,274.28	2,143,134.97	1,254,139.31	6,441,556.19	4,147,151.64	2,294,404.55
合计	1,349,686,478.15	299,969,177.35	1,049,717,300.80	1,372,026,197.33	298,546,930.65	1,073,479,266.68

2、主营业务收入按品种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品 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生物制品（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1,163,554,835.70	199,496,057.85	964,058,777.85	1,167,468,812.43	181,669,374.19	985,799,438.24
注射用笔、血糖试纸等医疗器械	143,277,221.49	78,697,532.84	64,579,688.65	159,590,618.90	94,596,775.92	64,993,842.98
中成药和化药	39,003,901.54	19,316,689.75	19,687,211.79	38,307,305.39	18,133,628.90	20,173,676.49
塑钢窗及型材	453,245.14	315,761.94	137,483.20	217,904.42		217,904.42
丽景花园小区商品房	3,397,274.28	2,143,134.97	1,254,139.31	6,441,556.19	4,147,151.64	2,294,404.55
合 计	1,349,686,478.15	299,969,177.35	1,049,717,300.80	1,372,026,197.33	298,546,930.65	1,073,479,266.68

3、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32,905,267.05	2.44%
辽宁省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23,525,438.02	1.7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23,220,254.50	1.72%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21,511,661.20	1.59%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9,609,232.97	1.45%
合 计	120,771,853.74	8.9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5,978.82	681,614.67
教育费附加	1,059,188.12	1,874,630.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6,125.43	1,249,753.57
房产税	1,967,692.46	2,113,793.65



土地使用税	1,326,026.53	1,590,856.53
车船使用税	24,878.24	8,306.28
印花税	720,084.70	578,268.85
环境保护税	6,309.32	9,322.95
土地增值税	124,666.86	355,338.71
合计	6,320,950.48	8,461,885.7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755,964.28	49,788,212.15
折旧费	15,753.08	8,850.22
差旅费	158,397,699.71	182,869,838.87
办公费	14,774,335.51	12,604,112.51
邮电费	297,117.05	199,968.15
会议费	3,874,918.42	566,461.97
宣传费	35,943,320.54	52,700,822.45
招待费	1,364,621.54	667,079.12
咨询费及市场开发费	107,804,012.12	149,169,401.33
境外销售技术服务费	2,085,563.18	2,295,675.85
慢病平台技术及市场服务费	188,679.24	506,000.00
其他	3,746,187.71	4,778,735.62
合计	399,248,172.38	456,155,158.2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95,358.05	31,435,521.29
折旧费	18,603,993.62	17,311,094.95
办公费	622,267.91	425,666.19
差旅费	1,436,226.22	293,074.30
工会经费	2,507,798.47	1,755,793.47
无形资产摊销	2,301,740.47	1,744,855.20
水电蒸汽费	4,767,959.51	3,100,583.47
业务招待费	686,840.69	891,773.47
车辆运行及维护费	983,561.90	762,596.91
邮电费	31,454.52	69,213.80
财产保险费		95,522.20
水利建设基金	823,923.83	945,883.64
中介机构服务费	3,180,406.41	2,230,670.61
进口代理费		1,983,102.01
股权激励费用	8,328,483.00	17,786,054.11
其他费用	6,862,735.26	13,745,855.95
合计	81,632,749.86	94,577,261.57



其他说明：

主要系报告期股权激励摊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94,764.42	12,119,847.82
直接投入	10,628,813.15	15,379,228.92
差旅费		126,769.08
折旧	2,844,554.96	10,961,807.38
委托外部	11,305,109.08	8,936,741.02
其他	967,313.45	1,936,691.12
无形资产摊销	14,034,463.56	10,111,979.82
合计	44,775,018.62	59,573,065.16

其他说明：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陆续达到资本化条件而列入开发支出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846.51	68,560.16
减：利息收入	-6,418,337.15	-6,443,578.13
手续费	69,539.29	131,293.15
汇兑损益	-13.60	-866.51
财政贴息	-319,500.00	-319,500.00
合计	-6,569,464.95	-6,564,091.3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846,049.74	5,513,635.09
合计	3,846,049.74	5,513,635.09

其他说明：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策性搬迁新建资产补偿款(通化县人民政府通政函[2011]118号)	301,337.17	与资产相关



重组人胰岛素注射剂三期工程款(吉财企指[2014]913号)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胰岛素类似物(甘精胰岛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吉财企指[2015]256号)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通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甘精胰岛素原料药获得生产批件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利拉鲁肽注射液临床研究)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德谷胰岛素原料药及注射液的研究与开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2022 年度外专项目超速效赖脯胰岛素的开发与开发拨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古代经典名方 THDBZ011 复方制剂的产业化开发专项资金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创新补助资金(胰岛素类似物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通化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一次性扩岗补助款	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53,212.5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846,049.74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37,829.90	20,482,174.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3,764,41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3,062.15	3,197,051.5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2,640,892.05	897,443,645.90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1,613.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61,613.01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75,797.34	12,121,422.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0,159.27	77,073.0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745,638.07	12,198,495.21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1,360,050.31	
合计	-1,360,050.31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94,768.23
合计		194,768.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4、营业外收入**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12,900.00	11,200.00	12,900.00
其他	1,956,762.58	103,204.29	1,956,762.58
合计	1,969,662.58	114,404.29	1,969,662.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1,441.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1,441.6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滞纳金	33,733.78	369,832.90	33,733.78
其他	188,774.49	61.16	188,774.49
合计	222,508.27	631,335.68	222,508.27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711,031.94	201,091,992.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1,623.40	-332,536.17
合计	79,159,408.54	200,759,455.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4,247,520.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637,128.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3,070.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90,781.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75,875.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024.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522.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60,569.4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7,050,627.09
所得税费用	79,159,408.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31,331.36	5,142,645.56
收取的房屋租金及押金	14,896,901.98	8,105,408.83
利息收入	6,486,621.13	6,608,340.89
其他	-3,658,895.31	1,056,514.20
合计	21,155,959.16	20,912,909.4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销售费用	292,595,986.42	375,898,555.79
各项管理费用	24,330,346.00	15,040,645.99
各项研发费用	11,785,360.87	26,127,298.88



支付往来款项及其他	1,854,215.58	2,270,994.25
合计	330,565,908.87	419,337,494.9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款		-3,011,340.00
合计		-3,011,34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款	46,000.00	52,594,822.38
限制性股票退款利息		165,709.03
合计	46,000.00	52,760,531.4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5,088,111.62	1,182,525,52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0,050.31	
信用减值损失	5,745,638.07	-12,198,495.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4,863,958.89	61,073,981.1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7,428,883.22	13,557,445.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86,879.78	641,623.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768.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441.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1,613.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500.00	-251,806.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640,892.05	-897,443,64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75,827.42	-332,536.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04.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87,686.13	-33,314,351.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463,035.26	379,719,607.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992,760.14	-119,713,665.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65,158.20	574,330,355.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8,167,812.04	1,078,768,444.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88,062,830.98	865,039,545.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895,018.94	213,728,899.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8,167,812.04	788,062,830.98
其中：库存现金	34,528.05	21,486.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8,132,639.01	788,040,69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4.98	644.4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167,812.04	788,062,830.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其他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	95.09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创新路 66 号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创新路 66 号	片剂、硬胶囊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95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 11 号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 11 号	生物制品、天然药物的技术开发；出租自有车间	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97.59		单独主体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 3539 号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 3539 号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下沙街道福城路 291 号和达药谷中心 1-1008 室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下沙街道福城路 291 号和达药谷中心 1-1008 室	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		设立或投资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无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2013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的原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投资 5,0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51%：49%，设立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以下简称“金弘基第一分公司”）。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资质作为出资并负责房地产项目的管理和



运转。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享受收益分配，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享受一次性固定收入 100 万元，不再参与收益分配。

由于满足以下条件：1、金弘基一分公司的资产是偿付其负债或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金弘基一分公司以外的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负债；2、除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和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方不享有与金弘基一分公司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金弘基一分公司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故本公司将金弘基一分公司视为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可分割的部分，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公司本级吸收合并了原控股子公司一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通化东宝永健制药有限公司在金弘基一分公司中的权益和风险由公司本级承继。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其他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91	301,340.11		-311,560.37	5,101,366.06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2.41	13,555.17			1,294,324.28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5.00	-27,027.56			-1,109,244.67
合计	/	287,867.72		-311,560.37	5,286,445.6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3,999,057.43	24,500,000.00	118,499,057.43	14,643,878.17		14,643,878.17	98,830,574.31	24,500,000.00	123,330,574.31	19,267,327.85		19,267,327.85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192,624,392.14	3,981,250.00	196,605,642.14	142,829,621.80		142,829,621.80	192,004,823.58	3,981,250.00	195,986,073.58	142,773,237.33		142,773,237.3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37,483.20	6,134,774.23	6,134,774.23	-3,475,856.90	217,904.42	-491,703.35	-491,703.35	-7,196,453.28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3,397,274.28	563,184.09	563,184.09	2,816,080.83	6,441,556.19	912,923.72	912,923.72	922,802.9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 330 号	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 330 号	生物制品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冻干粉针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16.03		权益法核算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 100 号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 100 号	医疗器械批发; 生物技术服务; 精密仪器批发; 医疗器材制造等。	19.73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00,042,796.36	955,610,910.65
非流动资产	963,784,308.89	812,948,736.66
资产合计	1,863,827,105.25	1,768,559,647.31
流动负债	245,132,791.14	267,891,115.82
非流动负债	95,563,573.04	93,068,200.04
负债合计	340,696,364.18	360,959,315.8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23,130,741.07	1,407,600,331.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4,120,693.10	225,603,987.4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4,120,693.10	225,603,987.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03,579,420.87	714,867,789.45
净利润	202,178,809.62	133,654,117.5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2,178,809.62	133,654,117.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887,624.28	6,520,011.4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51,000,000.00	60,289,145.60	111,289,145.60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000,000.00		51,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000,000.00		51,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51,000,000.00		51,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200,000.00	36,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4,089,145.60	24,089,145.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000,000.00	60,289,145.60	111,289,145.6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化县东宝新村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购销；进口（国家限定一、二类商品除外）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	25,900	29.68	29.6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一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及单独主体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孙波	塑料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其他建材及制品生产制造、销售服务等	10,000	95.09%	95.09%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区创新路66号	孙波	片剂、硬胶囊剂、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等	1,000	95.00%	95.00%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11号	冷春生	生物制品、天然药物的技术开发等	10,000	100.00%	100.00%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分公司	通化县快大茂镇黎明村	王君业	房地产开发、出售、二手房交易		97.59%	97.59%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通化市通化开发区东宝街3539号	于秀梅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100.00%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下沙街道福城路291号和达药谷中心1-1008室	赖军	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等	10,000	100.00%	100.00%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联(合)营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330号	孙黎	生物药品制造、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0,680 万元	16.03%	16.03%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台中市南区大庆街二段100号	黄椿木	医疗器械批发；生物技术服务；精密仪器批发；医疗器械制造等	10 亿(新台币)	19.73%	19.73%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市奉贤区头桥东路498弄47号	张文海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等	6,285 万元	50.00%	50.00%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东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安睿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彤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东宝蛋白质生物药中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丽景建国饭店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丽景能源热力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吉林海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优僊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吉林恒启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通化统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股的公司
上海梓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股的公司
上海崧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长控股的公司
通化欧亚丽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天选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爱康（中国）日用保健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君合盟生物制药（杭州）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的联营企业且董事长控制的公司为其大股东
北京源荷根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且实质控制人担任董事
通化恒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董事长控股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通化东宝进出口有限公司	进口代理费				1,627,840.04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环保处理劳务	5,099,875.00			7,544,905.66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合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7,293,153.36			11,124,372.20



并)					
通化东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83,773.58
通化东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及工程维修服务				198,177.34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3,889.62			7,271.70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水资源供应	532,349.70			353,124.92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185.84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委托加工劳务	394,869.03			
通化丽景建国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6,159.91			21,285.43
合计		13,400,296.62			20,967,936.7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550,084.68	2,107,937.25
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53,026.70	221,931.20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医疗器械	108,159.29	145,194.70
通化东宝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106,194.69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出售材料		44,050.39
合计		1,917,465.36	2,519,113.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设备	884,955.76	884,955.76
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81,666.67	285,714.29



合计		1,166,622.43	1,170,670.05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职务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冷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232.04	237.04
李佳鸿	董事	8.66	8.66
王玮	董事		
鞠安深	董事		
张国栋	董事、副总经理	41.91	43.66
张文海	董事、副总经理	41.91	43.66
毕焱	独立董事		
徐岱	独立董事		
徐力	独立董事		
王君业	监事会主席	8.66	8.66
曹福波	监事	8.66	8.66
何清霞	职工监事	19.37	16.62
迟军玉	总会计师	52.12	55.32
苏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6.25	68.20
陈红	副总经理	31.36	31.56
Du Zhiqiang (杜治强)	副总经理	96.73	75.0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7.67	597.06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化东宝医药	120,000.00	6,000.00	6,142,500.00	307,125.00



	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700.00	1,785.00	30,660.00	1,533.00
其他应收款	通化本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9,171.36	13,458.57	432,239.56	21,611.98
其他应收款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1.00	30,000.05	1,50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通化东宝五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通化创新彩印有限公司	837.43	45.73		
其他应收款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194,363.58	9,718.1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1,578.76	4,138,649.80
其他应付款	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451.87	417,328.82
其他应付款	吉林恒德环保有限公司		281,738.14
其他应付款	通化鸿宝药业有限公司	446,202.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20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2020年9月29日和2020年10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通化东宝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通化东宝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以2020年11月26日为授予日，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其中股



票期权授予人数 378 人，实际授予数量 5,323.50 万份，行权价格 14.31 元/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人数 92 人，实际授予数量 699 万股，授予价格 8.50 元/股；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人数 12 人，实际转让数量 911 万股，转让价格 8.50 元/股。限制性股票和员工持股计划所授予及转让股份的来源均为公司回购股份。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完成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的过户登记工作。

2021 年度，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和员工持股计划合计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47,696,686.62 元。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个别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注销 13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4 万份，回购注销 7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 万股。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个别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注销 13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28.5 万份，回购注销 5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1 万股。

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分别按 0.21 元/股、0.30 元/股、0.25 元/股派发现金红利。上述派息事项完成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4.31 元/份调整为 13.55 元/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8.50 元/股调整为 7.74 元/股。

2022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40%，即 80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255.2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无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第一期股票期权行权截止日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

根据《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60 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分三个归属期归属至持有人。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到期届满且解锁条件已成就，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40%即 364.4 万股于 2022 年 8 月 2 日解锁。



2022 年度，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和员工持股计划合计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4,065,188.04 元。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个别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注销 7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2.28 万份，回购注销 2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2 万股。

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按 0.25 元/股派发现金红利。上述派息事项完成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3.55 元/份调整为 13.30 元/份，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7.74 元/股调整为 7.49 元/股。

截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届满，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股份，未在行权期内行权的 2,020.40 万份股票期权将由公司统一注销。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办理完成期权注销手续。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通化东宝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30%，即 78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88.34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8 月 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截止日为 2024 年 5 月 25 日。

2023 半年度，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和员工持股计划合计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8,328,483.00 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和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及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同意本次可行权 345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499.1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3.30 元/份，可解除限售 78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188.3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7.49 元/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案（(2021)苏 05 民初 437 号）已于 2022 年 9 月在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结。一审法院判决公司立即停止涉案侵犯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并向原告赔偿经济损失和维权开支。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高院已立案受理（上述民事诉讼以下简称苏州案件）。上述一审判决明确将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京行终 1691 号行政判决书（以下称北京二审判决）作为其认定的依据和前提，即认定公司的第 10472074 号“长舒霖”商标构成恶意注册，将公司的“长舒霖”商标予以无效宣告。针对北京二审判决，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最高法行申 8205 号。2023 年 3 月 14 日，最高院就再审案件组织“询问”。根据经办此案的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反馈，最高院在“询问”时明确表示，其将对苏州案件和再审案件作一揽子调解工作。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 年 8 月 18 日)，鉴于苏州案件和再审案件仍在审理中，暂无法对案件结果作出预判。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



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年8月18日)，控股股东东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计质押股份481,489,472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81.37%，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4.15%。

(二)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年8月18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93,617,453股，比2022年6月30日减少了61,200股，具体如下：

2023年4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1,200股，公司已于2023年7月28日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三)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年8月18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3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02,692,259.11
1 年以内小计	602,692,259.11
1 至 2 年	28,374,203.06
2 至 3 年	563,956.93



3 至 4 年	165,657.10
4 至 5 年	289,476.80
5 年以上	81,880,632.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9,967.00
合计	720,916,152.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49,967.00	0.96	6,949,967.00	100.00	6,949,967.00	1.32	6,949,967.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9,967.00	0.96	6,949,967.00	100.00	6,949,967.00	1.32	6,949,967.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966,185.31	99.04	114,166,530.49	15.99	520,073,806.94	98.68	103,878,099.46	19.97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966,185.31	99.04	114,166,530.49	15.99	520,073,806.94	98.68	103,878,099.46	19.97
合计	720,916,152.31	/	121,116,497.49	/	527,023,773.94	/	110,828,066.4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949,967.00	6,949,967.00	100.00	债务单位破产重整无进展
合计	6,949,967.00	6,949,967.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2,692,259.11	30,134,612.96	5.00



1 至 2 年	28,374,203.06	1,986,194.21	7.00
2 至 3 年	563,956.93	45,116.55	8.00
3 至 4 年	165,657.10	33,131.42	20.00
4 至 5 年	289,476.80	86,843.04	30.00
5 年以上	81,880,632.31	81,880,632.31	100.00
合计	713,966,185.31	114,166,530.49	15.9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0,828,066.46	10,306,290.10		-17,859.07		121,116,497.49
合计	110,828,066.46	10,306,290.10		-17,859.07		121,116,497.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859.0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7,174,706.80	2.38	858,735.34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5,747,812.70	2.18	787,390.64
辽宁省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1,000,752.00	1.53	550,037.6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0,901,021.99	1.51	654,160.1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0,517,020.20	1.46	525,851.01
合计		65,341,313.69	9.06	3,376,174.7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6,130,858.20	56,130,858.20
其他应收款	216,975,486.04	149,664,451.84
合计	273,106,344.24	205,795,310.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化县第一分公司	56,130,858.20	56,130,858.20
合计	56,130,858.20	56,130,858.2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3,907,752.88
1 年以内小计	83,907,752.88
1 至 2 年	62,716,483.31
2 至 3 年	12,005,334.24
3 至 4 年	6,034,561.61
4 至 5 年	189,341.02
5 年以上	53,803,639.61
合计	218,657,112.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2,513,775.02	11,903,902.07
关联单位往来款	201,527,635.19	135,608,767.80
外部单位往来款	4,615,702.46	3,477,377.08
其他		
合计	218,657,112.67	150,990,046.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42,851.66	173,298.71	409,444.74	1,325,595.1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73,112.98	173,112.9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4,143.18	251,888.34		356,031.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020,107.82	252,074.07	409,444.74	1,681,626.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25,595.11	356,031.52				1,681,626.63
合计	1,325,595.11	356,031.52				1,681,62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932,538.33	1年以内：70,275,115.62 1-2年：59,064,803.36 2-3年：11,592,619.35	64.45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943,408.15	1年以内：155,000.00 1-2年：189,420.42 2-3年：404,714.89 3-4年：4,378,052.29 4-5年：109,341.02 5年以上：39,706,879.53	20.55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	往来款	13,687,315.34	5年以上	6.26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销售部	往来款	11,105,101.96	1年以内	5.08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1.00	1年以内 1.00 3-4年 1,500,000.00	0.69
合计	/	212,168,364.78	/	97.0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0,454,451.68		340,454,451.68	340,454,451.68		340,454,451.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3,935,221.67		343,935,221.67	326,285,016.05		326,285,016.05
合计	684,389,673.35		684,389,673.35	666,739,467.73		666,739,467.7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通化东宝环保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95,088,000.00			95,088,000.00		
长春东宝药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北京东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366,451.68			100,366,451.68		
通化东宝金弘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通化县第一分公	25,500,000.00			25,500,000.00		



司						
通化紫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宝紫星（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40,454,451.68			340,454,451.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桔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52,644.63			-866,500.08						1,386,144.55
小计	2,252,644.63			-866,500.08						1,386,144.55
二、联营企业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25,603,987.40			32,404,329.98			-13,887,624.28			244,120,693.10
华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98,428,384.02									98,428,384.02
小计	324,032,371.42			32,404,329.98			-13,887,624.28			342,549,077.12
合计	326,285,016.05			31,537,829.90			-13,887,624.28			343,935,22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5,835,958.73	297,510,280.44	1,365,366,736.72	294,399,779.01
其他业务	8,988,818.82	8,539,257.77	5,993,573.01	7,483,292.99
合计	1,354,824,777.55	306,049,538.21	1,371,360,309.73	301,883,072.0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537,829.90	20,482,174.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3,764,419.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0,231.9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1,537,829.90	897,356,826.31

其他说明：

(1) 上年同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3,764,419.38 元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特宝生物股份所得。

(2) 上年同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0,231.96 元为公司持有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所得。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12,337.1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7,154.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5,10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071.22	
合计	4,891,319.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3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6	0.24	0.2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冷春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